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HUBEI PROVINCIAL TENDERING CORP., LTD

备案单编号：J18053286-3055

---

**武汉市政府采购  
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  
升级改造项目  
招标文件**

---

项目编号：HBT-16180125-181276

采 购 人：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 目 录

<b>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b> .....	<b>1</b>
一、项目概况 .....	1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	2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	2
四、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	2
五、开标地点及时间 .....	2
六、公告期限 .....	3
七、联系事项 .....	3
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电话 .....	3
九、信息发布媒体 .....	3
<b>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b> .....	<b>5</b>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5
供应商须知 .....	11
一、 总则 .....	11
1.1 项目概况 .....	11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	11
1.3 采购范围、时间要求和质量要求 .....	11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	11
1.5 费用承担 .....	12
1.6 保密 .....	12
1.7 语言文字 .....	12
1.8 计量单位 .....	12
1.9 踏勘现场 .....	12
1.10 投标预备会 .....	12
1.11 中标后分包 .....	12
1.12 政府采购政策 .....	12
二、 招标文件 .....	13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	13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	14
三、 投标文件 .....	14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14
3.2 投标报价 .....	15
3.3 投标有效期 .....	15
3.4 投标保证金 .....	15
3.5 备选投标方案 .....	16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6
四、 投标 .....	16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	16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6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	17
五、 开标 .....	17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	17
5.2 开标程序 .....	17
5.3 开标异议 .....	17
六、 评标 .....	18
6.1 评标委员会 .....	18
6.2 评标原则 .....	18
6.3 评标 .....	18
七、 定标 .....	18
7.1 确定中标供应商 .....	18
7.2 中标结果公告 .....	18

7.3 中标通知.....	18
八、 质疑和投诉 .....	19
8.1 质疑.....	19
8.2 质疑回复.....	19
8.3 投诉.....	19
九、 合同授予 .....	20
9.1 履约担保.....	20
9.2 签订合同.....	20
十、 招标代理服务费.....	20
10.1 收取方式和标准.....	20
10.2 收取时间.....	21
十一、 无效投标和废标 .....	21
11.1 无效投标.....	21
11.2 废标.....	21
十二、 纪律和监督 .....	21
12.1 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	21
12.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	22
1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	22
十三、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22
<b>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b>	<b>23</b>
<b>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b>	<b>47</b>
一、评标方法.....	47
二、评标步骤.....	47
(一) 投标文件初审.....	47
(二) 澄清有关问题.....	47
(三) 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	47
(四) 比较与评价.....	48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48
附表 1: 资格审查表.....	49
附表 2: 符合性检查表.....	51
附表 3: 评分标准.....	52
第一包: 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系统开发改造 .....	52
第二包: 购买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 .....	54
<b>第五章 合同书 .....</b>	<b>58</b>
<b>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b>	<b>60</b>
一、投标函及附件 .....	63
1、投标函.....	63
2、投标保证金.....	64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65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6
5、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 .....	67
二、报价文件.....	68
1、投标一览表.....	68
2、投标分项报价表.....	69
3、报价说明(如果有) .....	70
三、商务文件.....	71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71
2、资质文件.....	72
<b>2-1 资格声明</b> .....	<b>73</b>
<b>2-2 资格证明文件</b> .....	<b>74</b>
<b>2-3 投标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b> .....	<b>75</b>

<b>2-4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b> .....	76
<b>2-5 中小企业声明函</b> .....	77
<b>2-6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b> .....	78
3、业绩证明文件 .....	79
4、信誉、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	80
<b>4-1 信誉证明文件</b> .....	80
<b>4-2 财务状况</b> .....	81
5、商务偏离表 .....	82
6、其它 .....	83
四、技术文件 .....	84
附件 1 项目实施方案 .....	84
附件 2 拟投入人员情况 .....	85
附件 3 拟投入设备、工具情况（如有） .....	86
附件 4 质量保证计划 .....	87
附件 5 技术偏离表 .....	88
附件 6 其它 .....	89
<b>附件：保证金递交相关规定</b> .....	<b>90</b>
<b>（一）武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集中管理操作流程</b> .....	<b>90</b>

## 第一章 招标公告（代投标邀请）

根据武汉市财政局 J18053286-3055 计划备案号和政府采购方式变更批复函，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湖北设备工程招标有限公司）受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的委托，对其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项目以分散采购组织形式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投标。

###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编号：HBT-16180125-181276

（二）项目名称：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

（三）采购预算：220.896 万元（含财政资金 220.896 万元，其他资金   万元）

（四）项目内容及需求：

1. 本次公开招标共分 2 个项目包，具体需求如下。详细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见本项目招标文件第三章内容。

#### 第 1 包：

（1）项目包编号： 1

（2）项目包名称：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系统改造

（3）类别：服务

（4）用途：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系统软件开发改造，实现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

（5）数量： 1 批

（6）简要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7）采购预算：  126.83   万元

（8）期限（交货期）：3 个月 。

（9）质保期：1 年

（10）其他：

#### 第 2 包：

（1）项目包编号： 2

（2）项目包名称：购买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

（3）类别：服务

（4）用途：购买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系统改造配套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

（5）数量： 1 项

（6）简要技术要求：详见招标文件

（7）采购预算：  94.066   万元

（8）期限（服务期）：12 个月 。

（9）质保期：1 年

（10）其他：

2. 供应商参加投标的报价超过该包采购预算金额的，其该包投标无效。
3. 参加多包投标的相关规定：\_\_\_/\_\_\_。
4. 供应商如需查询技术要求可将您的联系方式发送至/联系索取，也可直接到我处查阅招标文件。
5.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需落实的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招标文件。

##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二) 各包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2. 第二包供应商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同时具有以下电信业务种类：互联网数据中心业务、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招标。

(三) 如国家法律法规对市场准入有要求的还应符合相关规定。

以上资格要求为本次招标供应商应具备的基本条件，参加各包投标的供应商必须满足资格要求中的对应各包的所有条款，并按照相关规定递交资格证明文件。

## 三、招标文件的获取

(一) 获取时间：2018-05-17至2018-05-23(北京时间每天上午9:00~12:00、下午14:00~16:30，法定节假日以及休息日(周六周日)除外)。

(二) 获取地点：武汉市武昌中北路108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5011办公室，招标文件售价300元。

(三) 获取方式：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获取时间内，携带资格证明材料领取招标文件。

1. 法定代表人自己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2. 法定代表人委托他人领取的，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受托人身份证原件领取。
3. 同时携带本公告第二条供应商资格要求所述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1套。

## 四、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及截止时间

(一) 送达地点：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五楼12号会议室

(二) 截止时间：2018-06-05 09:30 (北京时间)

## 五、开标地点及时间

(一) 地点：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五楼12号会议室

(二) 时间：2018-06-05 09:30 (北京时间)

届时敬请参加投标的代表出席开标仪式。

## 六、公告期限

本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2018-05-17 至 2018-05-23 共 5 天。

## 七、联系事项

采购人联系方式：

名称：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422 号

联系人：万斌

电话：027-85805650

传真：/

集中采购机构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名称：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5033 室

联系人：王蓓、付方龙、李海燕

电话：027-87890487、027-87819169

传真：027-87360813

银行资料：

户 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 号：881098

账 号：12790 54338 10603

## 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电话

电话：027-85731461

## 九、信息发布媒体

(一) 湖北省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www.ccgp-hubei.gov.cn>)

(二) 武汉政府采购网

(网址：<http://zfcg.whczj.gov.cn>)

(三) 其他

(网址：/)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2018-5-16

附件：报名表

_____ 项目报名表			
<b>项目名称</b>			
<b>项目编号</b>			
<b>供应商名称(公章)</b>	(填写完整的单位全称，必须与投标文件上的投标供应商一致)		
<b>报名包号</b>	(填写报名包号，变更或放弃包号请来函告知，放弃投标请来函告知)		
<b>授权代表</b>	(填写联系人姓名)请填写一个固定联系人，变更请来函告知。		
<b>授权代表手机</b>	(填写联系人手机) 有关信息我们会短信发送至手机，请关注并收到后回复。	<b>授权代表电子邮箱/QQ</b>	(填写联系人邮箱) 有关文件我们会邮件发至您邮箱，请收到后注意回执。
报名资料清单			
序号	资料内容	现场核实情况(√或×)	
1	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或自然人身份证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人报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明文件(授权代表报名时提供)		
3			
4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招标文件的第二章“供应商须知”，下面所列资料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准。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1.2	采购人	采购人：武汉市环境信息中心 地址：武汉市江汉区新华下路 422 号 联系人：万斌 电话：027-85805650 传真：/
1.1.3	采购代理机构	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武汉市武昌区中北路 108 号兴业银行大厦五层 5035 室 联系人：王蓓、黄琦、李海燕 电话：027-87890487、027-87819169 传真：027-87360813
1.1.4	监督管理部门	武汉市政府采购办公室
1.1.5	项目名称	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升级改造
1.1.6	项目地点	按采购人要求
1.1.7	项目内容	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软件开发改造，购买配套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
1.2.1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详见招标文件
1.3.2	交货期	第 1 包：3 个月 第 2 包：1 个月
1.3.3	质保期	1 年
1.3.4	付款方式	按合同约定支付
1.4.1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第二条“供应商资格要求”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的其他情形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
1.9.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踏勘集中地点：
1.10.1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11	中标后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内容要求：_____ 分包金额要求： 分包人资质要求：
1.12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供应商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证明材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本项目不适用）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 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 (本项目不适用)	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3.2.4	采购预算价格	本项目采购预算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3.3.1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期后 <u>90</u> 日历日
3.4.1	投标保证金	<p>金 额：预算金额的2%                      截止时间：与投标截止时间一致                      形 式：投标保证金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或者投标供应商基本账户转账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如供应商以银行保函的形式缴纳，需按照招标文件指定的格式开具，如未按照指定格式开具的保函，由此导致的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p> <p>保证金帐户信息：                      户 名：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开户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                      账 号：200 770 481 410 013 003                      大额行号：402 521 007 059                      同城行号：870065  <b>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咨询电话：027-65771586</b></p> <p>采用银行保函方式缴纳的按照《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可以采用银行保函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知》办理；投标截止时间前，将银行投标保函（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件一并递交至托管银行并取得托管银行盖章确认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缴纳确认函》；                      采用银行保函以外方式缴纳的按照《武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集中管理操作流程》办理；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汇至上述指定银行账户并取得托管银行盖章确认的《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缴纳确认函》。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附件。</p> <p><b>注意事项：首次及基本帐户有变更的供应商，交纳投标保证金前，须持法人委托书、被委托人身份证、开户许可证（上述材料均需原件及加盖公章复印件各一套）到托管银行办理基本帐</b></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户登记。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未中标的供应商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中标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 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退还时间：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需将政府采购合同扫描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邮箱（第一章“代理机构联系方式”中所示邮箱）。
3.5.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6.4	投标文件份数	投标文件纸质版：正本一份，副本 <u>二</u> 份 投标文件电子版： <input type="checkbox"/> 不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 <u>与正本保持一致</u>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 <u>PDF格式</u> 投标文件电子版份数： <u>1份</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 <u>U盘</u>
3.6.5	装订要求	按照供应商须知第3.1项规定的投标文件组成内容，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订成一册 <input type="checkbox"/> 分册装订，共分 <u>   </u> 册，分别为： 第一册，包括 <u>                    </u> 第二册，包括 <u>                    </u> ..... 投标文件采用胶粘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
4.1.2	封套上写明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u>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u> <u>                                    </u> （项目名称、包号）投标文件在 <u>   </u> 年 <u>   </u> 月 <u>   </u> 日 <u>   </u> 时 <u>   </u> 分前不得开启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4.2.1	投标截止时间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4.2.2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5.1.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五人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的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
6.3.2	推荐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数量 <u>3</u> 家，按得分由高到底顺序推荐。
7.1.1	定标原则	采购人按评审报告中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排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7.2.2	中标结果公告	公告媒介： 中国湖北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hubei.gov.cn/） 武汉政府采购网（http://zfcg.whczj.gov.cn） 公告期限： <u>1</u> 个工作日
7.3.2	中标通知书领取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即可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8.1.1	质疑期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技术部，联系人：邓先科，联系电话：027-87816246。
8.2.1	质疑回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9.1.1	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履约担保金额： <u>合同金额的 10%</u> 履约担保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0.1.1	招标代理服务收取方式和标准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 1) 招标代理服务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input type="checkbox"/> 由采购人支付 2) 支付标准：参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标准收费的 <u>100 %</u> 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服务类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类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类收取。 3) 支付时间：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付。 5) 银行账户信息 户 名：湖北省招标股份有限公司 开 户 行：招商银行水果湖支行 行 号：881098 账 号：12790 54338 10603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6) 其他事项: 中标供应商交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 1) 开票单位名称、2) 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3) 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4) 单位联系电话及5) 开户行及账号。
10.2.1	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讫时限	领取中标通知书当天
<b>1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b>		
<p>1、除本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招标文件中出现的类似于“近三年”或“前三年”、“近五年”或“前五年”均指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以前3年或前5年，以此类推。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2018年X月X日，则“近三年”是指2016年X月X日至2018年X月X日。</p> <p>2、关于提交财务审计报告的年份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前，则近三年指上上上年度往前推算的三年，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2017年3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4年度、2015年度、2016年度。</p> <p>递交投标文件时间如在当年6月30日以后，则近三年是指上上年度往前推算的3年，如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为2017年7月1日，则“近三年”是指2015年度、2016年度、2017年度。</p>		

# 供应商须知

## 一、 总则

###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制定本招标文件。

1.1.2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4 监督管理部门：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6 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7 项目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3 采购范围、时间要求和质量要求

1.3.1 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时间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质量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4 付款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 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1.4.1 项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

(2) 由同一专业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单位确定资质等级；

(3)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或参加其他联合体在本招标项目中投标；

(4) 联投标保证金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5 费用承担

1.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1.6 保密

1.6.1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1.7 语言文字

1.7.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 1.8 计量单位

1.8.1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9 踏勘现场

1.9.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项目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1.10 投标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投标预备会的，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投标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 1.11 中标后分包

1.11.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应当由分包人实施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供应商应当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提供分包人名称及其相应资料。

1.11.2 供应商拟在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的，应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分包内容、分包金额和资质要求等限制性条件。

## 1.12 政府采购政策

1.12.1 除非“**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有特殊规定，本项目所采购的货物应当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提供。

1.12.2 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项目供应商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可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规定，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3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规定，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必须在最新一期“节

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评审时不给予价格扣除。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可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相关规定，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网站 (<http://www.mof.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国家发展改革委网站 (<http://hzs.ndrc.gov.cn>) 和中国质量认证中心网站 (<http://www.cqc.com.cn>) 公示为准。

(2) 投标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须提供如下相关证明资料：

a 投标产品所在当期节能清单页面截图（包含制造商、品牌、产品型号、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 投标产品节能清单产品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http://www.ccgp.gov.cn/search/jnqdchaxun.htm>)（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c 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投标产品的单独分项报价。

1.12.4 根据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文件规定。为积极推进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发挥政府采购的环境保护政策功能，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以下简称“环保清单”）中的产品，对符合该文件规定的供应商享受如下政府政策评审优惠：

(1) 投标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保清单的，对该项产品的价格给予一定比例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如供应商所提供的工程项目中投标产品符合以上文件的政策的，须提供如下证明资料

a 投标产品所在当期环保清单页面截图（包含企业名称、品牌、产品名称型号规格、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b 投标产品环保清单查询系统查询结果截图；

(<http://www.ccgp.gov.cn/search/hbqdchaxun.htm>)（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c 投标产品属于环保清单内产品须单独分项报价。

1.12.5 上述政府采购政策优惠须经评标委员会评审后执行，未提供单独分项报价或证明资料不全的不给予价格扣除。

## 二、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2.1.1 本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第五章 合同书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2.1.2 供应商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在获得招标文件 1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1.3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有质疑的，应当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本处所称“质疑”是指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文件的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违反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影响供应商投标而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的质疑。质疑与答复应采取书面形式。

2.1.4 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的答复构成对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第 2.2 款规定办理。

2.1.5 供应商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若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评标委员会将否决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2.2.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领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或者修改通知后，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已收到该澄清或者修改通知。

2.2.4 上述书面形式通知包括纸质的文件、信件，也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数据电文。

## 三、 投标文件

###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 3.1.1 投标函及附件

- (1) 投标函
- (2) 投标保证金提交证明
- (3)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附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的授权委托书

(4) 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

### 3.1.2 报价文件

- (1) 投标报价一览表
- (2) 投标分项报价表（如适用）
- (3) 报价说明

### 3.1.3 商务文件

- (1)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2) 资格证明文件
- (3) 业绩证明文件
- (4) 信誉、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 (5) 商务偏离表
- (6) 其他材料

### 3.1.4 技术文件

##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委托服务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供应商对报价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任何漏报、错报等均是供应商的风险。

3.2.2 本项目投标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合同履行期间各类材料、配件和人工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并计入投标报价。除合同约定的情况外，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合同执行期间要求予以价格调整。

3.2.3 供应商应在报价表上注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和总价。每项服务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以可调整的价格或可选择的价格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3.2.4 投标报价不得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采购预算价格，否则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投标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法律和招标文件规定的责任。

3.3.3 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投标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供应商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 3.4 投标保证金

3.4.1 供应商应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截止时间、形式、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联合体投标的，联投标保证金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共同提交，以一方名义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其

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2 供应商未按前款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3.4.4 投标保证金是供应商提交的投标责任担保。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擅自修改投标文件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签订合同的；
- (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包给他人的；
- (4) 中标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中标供应商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 3.5 备选投标方案

3.5.1 供应商可以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允许供应商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供应商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供应商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

### 3.6 投标文件的编制

3.6.1 投标文件应按第五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6.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盖单位章。供应商代表是法定代表人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代表是授权代理人的，投标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明。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确认。

3.6.4 投标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6.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 四、 投标

### 4.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供应商应将所有投标文件（包括纸质文件和电子文件）密封完好。

4.1.2 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4.2.4 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或者不按照本章第 4.1.1 项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拒收。

### 4.3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投标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6.3 项的要求签字、盖章。

4.3.3 供应商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收到供应商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4.3.4 修改的内容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投标文件应按照本章第三条、第四条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 五、 开标

###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5.1.1 开标会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准时举行，采购代理机构在此邀请所有供应商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开标会。供应商授权代表如出席会议，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证明，出示本人身份证，以证明其出席。供应商授权代表如不出席会议，则视为对开标程序和内容无异议。

###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 (1) 宣布开标会纪律
- (2) 介绍参加开标会的单位和人员
- (3) 介绍本项目招标的主要过程
- (4) 检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 (5) 启封投标文件、核验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
- (6) 唱标
- (7) 宣布评标安排及其他事项
- (8) 开标会结束

### 5.3 开标异议

5.3.1 供应商对开标程序有异议的，供应商授权代表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

## 六、 评标

###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1.2 采购人不得以专家身份参与本项目的评标，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参加本项目的评标。

6.1.3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 6.2 评标原则

6.2.1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附件“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委员会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数量在评标报告中向采购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 七、 定标

### 7.1 确定中标供应商

7.1.1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中标原则确定中标供应商。

### 7.2 中标结果公告

7.2.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7.3 中标通知

7.3.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形式向中标供应商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供应商。

7.3.2 中标结果公告发布后，中标供应商即可前往采购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于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八、 质疑和投诉

### 8.1 质疑

8.1.1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技术部，联系人：邓先科，联系电话：027-87816246。

8.1.2 质疑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 被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3) 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和明确的请求；
- (4) 质疑事项的事实根据、法律依据及其他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属于其他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未公开内容的，应当提供书面材料证明其合法来源；
- (5) 提出质疑的日期；
- (6) 质疑人的署名及签章（质疑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公章）；
- (7) 法人授权委托书（质疑人或法人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务的，应当提供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质疑书不符合上述要求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应书面告知具体事项，质疑人应当按要求进行修改或补充，并在质疑有效期限内提交。

### 8.2 质疑回复

8.2.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2.2 质疑答复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质疑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委托项目一并列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3) 受理质疑的日期、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质疑事项；
- (4) 质疑事项答复的具体情况及事实根据、法律依据；
- (5) 告知质疑人依法投诉的权利和投诉方式；
- (6) 质疑答复日期。

### 8.3 投诉

8.3.1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且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3.2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当在收到投诉后 30 个工作日内，对投诉事项作出处理决定，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当事人。财政部门处理投诉事项，需要检验、检测、

鉴定、专家评审以及需要投诉人补正材料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投诉处理期限内。

## 九、 合同授予

### 9.1 履约担保

9.1.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供应商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采购人认可的履约担保格式向采购人提交履约担保。

9.1.2 中标供应商不能按本章第 9.1.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 9.2 签订合同

9.2.1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中标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供应商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9.2.2 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双方不得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9.3.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 十、 招标代理服务费

### 10.1 收取方式和标准

10.1.1 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方式和标准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10.1.2 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 号规定标准收费：

中标金额（万元）	货物招标	服务招标	工程招标
100 以下	1.5%	1.5%	1.0%
100-500	1.1%	0.8%	0.7%
500-1000	0.8%	0.45%	0.55%
1000—5000	0.5%	0.25%	0.35%
5000-10000	0.25%	0.1%	0.2%
10000-100000	0.05%	0.05%	0.05%
100000 以上	0.01%	0.01%	0.01%

注：1、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招标代理服务全过程的收费基准价格，单独提供编制招标文件(有标底的含标底)服务的，可按规定标准的 30% 计收。

2、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例如：某工程招标代理业务中标金额为 6000 万元，计算招标代理服务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0\% = 1 \text{ 万元}$$

(500-100)万元×0.7%=2.8 万元  
(1000-500)万元×0.55%=2.75 万元  
(5000-1000)万元×0.35%=14 万元  
(6000-5000)万元×0.2%=2 万元  
合计收费=1+2.8+2.75+14+2=22.55(万元)

## 10.2 收取时间

10.2.1 采购代理机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限收讫招标代理服务费。

# 十一、 无效投标和废标

## 11.1 无效投标

11.1.1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11.2 废标

11.2.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十二、 纪律和监督

## 12.1 对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纪律要求

12.1.1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供应商参与竞争。

12.1.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供应商索要或者接受其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

12.1.3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供应商组织的宴请、旅游、娱乐，不得收受礼品、现金、有价证券等，不得向供应商报销应当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12.1.4 采购人可以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供应商的特定条件，但不得以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12.1.5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他人透露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名称、数量以及可能影响公平竞争的有关招标投标的其他情况。

12.1.6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专家作倾向性、误导性的解释或者说明。

12.1.7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通过对样品进行检测、对供应商进行考察等方式改变评审结果。

12.1.8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得与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12.1.9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12.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12.2.1 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的组成人员行贿或者提供虚假材料以及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12.2.2 供应商之间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政府采购活动各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2.2.3 供应商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 12.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12.3.1 评标委员会成员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必须回避。

12.3.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预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12.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说明情况。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评标标准不得作为评审的依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 十三、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3.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项目采购需求

#### 第一包：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系统升级改造

##### 1、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家、生态环境部、湖北省对于生态文明建设、大气污染防治、应急指挥调度的要求，确保 2019 年第七届军运会期间，强化赛事期间环境质量管控和应急调度指挥，推进区域大气污染联防联控，保障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促进我市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武汉市环境保护局计划采用先进的信息化技术改造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对我市环境质量数据和污染监控数据进行智能分析，为环境质量评价、污染源监控监管、环境污染预警、污染防治提供决策支持。

##### 2、建设目标

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改造以空气质量应急预案系统为突破口，充分利用现有的空气质量实时发布数据，收集网络媒体上有关于空气质量的动态数据或新闻，以“环保一张图”为基础，集成空气质量实时发布系统、全市重点污染源在线/视频监控数据、工地扬尘监控数据、危险废物存储/运输物联网监控数据、机动车尾气检测数据，结合分析扩散模型，与气象、交管、国土资源等部门对接，实现大气环境质量的实时监控，为及时地对突发环境事件进行预警研判、趋势分析工作，为开展应急响应工作提供决策依据。

##### 3、总体框架

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改造通过“两体系，层次”的架构，实现对大气环境的实时监控以及突发环境事件的应急调度指挥。这里在的“两体系”是指：标准规范体系和安全运维体系，“多层次”是指：数据采集层、数据管理层、数据应用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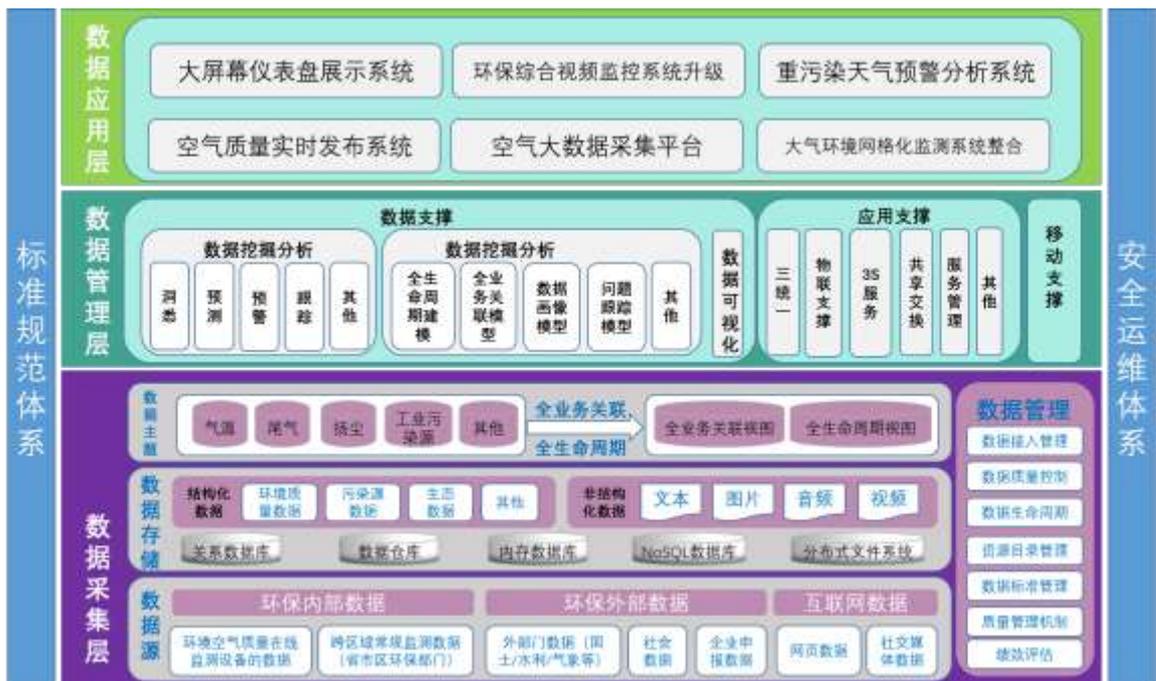


图 4.1 总体技术框架图

### 3.2 技术路线

要求遵循 SOA 设计思想，采用多层 B/S 架构，支持跨平台、分布式部署，遵循环保部生态环境大数据架构体系。

大数据引擎要求采用成熟、开源的技术架构，数据存储及计算任务调度等技术应满足高效、可靠、安全的要求。

### 3.3 安全性要求

应严格遵循国家信息安全等级保护相关管理规定和技术要求。

应在身份鉴别、访问控制、安全审计、剩余信息保护、通讯完整性、通讯保密性、软件容错、资源控制等方面进行软件安全体系设计、建设。

### 3.4 界面设计要求

要保证系统设计和页面设计遵循行业的相关规范，设计说明理念先进。设计风格简洁明了、易操作，要能够体现大数据分析及预警决策支持平台的易用性和服务性。

### 3.5 兼容性要求

平台应能够支持跨平台、分布式部署，能够充分兼容武汉市环保局现有的云计算平台、ARCGIS 平台、空间数据等，能够在之上进行部署运行，保证与之无缝衔接，保证能够与武汉环境数据中心、各级政务综合云平台资源进行对接。

### 3.6 数据报表要求

(1) 要求提供报表设计器功能，可以进行条件、图形、表样、数据、展现等报表设计文件中各种元素的设计，采用所见即所得的方式配置，支持在线发布，方便维护人员开发、调试、发布报表。

(2) 图形展现应支持常见图形，例如折线图、柱状图、饼图、气泡图、仪表盘、堆叠图、雷达图、双坐标图等。表格展现支持普通表格、树形表格，支持分页展现。

(3) 应支持从多个数据源中读取数据到报表中展现，支持主流数据库，支持灵活的数据权限配置，满足不同角色看到不同范围的数据。

(4) 报表通过后台配置之后，应可以发布到 pc 端、移动端（APP、企业号或公众号）进行展现。

(5) 报表展现数据应支持导出成 word、excel、ppt、pdf、文本等格式。

## 4、建设内容

### 4.1 大屏幕仪表盘展示系统

要求将全市污染源管理数据与大气环境质量数据等业务处理数据全部关联、串联起来，进

行整体分析，并应用 BI、GIS 对分析结果以标注点位、差值图、等值线图、热点图等新颖、直观的形式展现，在一个平台界面上展示，提供管理人员一个宏观、直观、信息全、信息量大、关键信息突出的可视化展示平台。

大屏幕仪表盘展示系统包括污染源注册信息查询、污染源基本信息查询、污染源数据展示分析、在线监控列表查询、监测数据查询等功能。

各投标人应根据对业务的理解，对上述功能进行逐条响应。

#### 4.2 空气质量实时发布

要求在大屏幕仪表盘展示系统界面首页集成展示武汉市 21 个空气质量自动监测站的实时数据，每小时更新数据，可以在环保 GIS 电子地图上展示各点位 6 种污染物的实时浓度值及 AQI 指数，并生成分析表图，使管理人员随时掌握全市的空气质量状况。具体功能包括：实时空气质量展示、AQI 日历展示、全市空气质量实时分布、历史数据查询（小时值、日均值）、空气质量日报、空气质量达标状况统计、空气质量级别天数统计、污染物气象关联性分析、城市站点多污染物统计图等功能。

各投标人应根据对业务的理解，对上述功能进行逐条响应。

#### 4.3 环保综合视频监控系統升级

要求升级环保综合视频平台，将全市重点污染源在线/视频监控数据、工地扬尘监控数据、危险废物存储/运输物联网监控数据、机动车尾气检测等在线/视频数据通过网络传送到指挥中心大屏上，便于管理人员随时监控污染源排放情况。可以多污染源同屏显示，也可以对一个污染源的排污过程进行单独展示和分析。本次升级除了保留基础上的实时监控、录像存储、语音对讲、远程维护等功能外，还要求具备以下特色功能：处置预案、业务互动、行为分析、移动服务等功能。

各投标人应根据对业务的理解，对上述功能进行逐条响应。

#### 4.4 空气大数据集成平台

建立空气大数据集成平台，综合运用物联网、云计算等手段，整合环保及相关部门的共享数据，运用大数据分析技术，实时掌握空气环境状况。通过空气大数据集成平台，实现对空气污染数据分析、污染案例生成、污染天气诊断分析、污染案例查询等功能。

各投标人应根据对业务的理解，对上述功能进行逐条响应。

#### 4.5 重污染天气预警分析系统

充分利用空气大数据平台的分析数据，结合数据预报系统、专家系统、应急预案等形成重污染天气预警分析系统，利用指挥中心大屏幕展示功能的优势，经系统分析的可能的重污染天气发生区域、影响范围及敏感点、现场视频/监测数据、人员调度情况展示给管理人员，为及时处置重污染天气突发情况提供快速、准确的技术与信息支撑。具体功能包括：

##### 1、数值预报系统

要求系统拟采用以三维欧拉化学传输模式为核心的 CAMx 模式进行大气污染传输模拟和空气

质量预报。

所选用的空气质量预报数值模式采用模拟区域嵌套网格设置，模拟区域拟设置三重嵌套网格，第一区域选取中国，水平分辨率为 27 公里；第二区域选取湖北省，水平分辨率为 9 公里；第三区域选取武汉市，水平分辨率为 3 公里。

空气质量模式所需的三维网格化气象场和排放源分别由 WRF 中尺度气象模式和排放源处理模式驱动。

## 2、模式预测数据展示

系统提供未来 72 小时内区域、城市、站点的数值模式预报的大气污染物数据，采用图表、空间分布与模拟动画等方式展示，预报指标含 PM<sub>2.5</sub>、PM<sub>10</sub>、O<sub>3</sub>、NO<sub>2</sub>、SO<sub>2</sub>、CO、能见度。

## 3、专家系统

聘请专家，组建武汉市预警会商队伍，完善会商机制，开展重污染天气会商研判。经预测，辖区内可能出现黄色、橙色、红色预警的重污染天气时，应及时组织专家会商，当会商确定达到预警标准时，向市政府报送决策预警信息，同时及时通过媒体向社会发布。

## 4、气团前后向轨迹分析

要求提供针对某站点或指定点位前后 24 小时和 48 小时不同相对地面高度（100m、500m、1000m 等）的污染气团前后向轨迹分析图，对污染物来源地区和污染气团后续污染范围有一个直观的判断，气团轨迹分析数据由中尺度气象模式系统 WRF 产生。

## 5、重污染应急预案管理

应急预案管理是根据专家系统的会商结果，结合重污染天气暨环保应急预案的要求，提供包括机动车减排、工业减排、扬尘源控制等多种调控措施。

根据不同的应急预案，展示空气质量模拟的改善效果和变化趋势。展现在各种应急预案下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O<sub>3</sub> 等主要污染物的浓度和污染物时空分布图，对比预案模拟结果，评估空气质量改善效果。

各投标人应根据对业务的理解，对上述功能进行逐条响应。

## 4.6 大气环境网格化监测系统整合

要求根据武汉市大气环境网格化监测系统建设和管理工作方案，做好大气网格化监测系统平台建设的技术统筹协调工作，根据环保资源目录体系规定的数据结构和存储规则，确定数据内容，存储格式、传输流程，通过数据交互与功能整合，将小型监测站点监测数据、全市扬尘在线监测数据、全市工业大气污染源在线监测数据、气象监测数据和空气质量预报预警系统、网格化环境监管系统等进行统筹集成，初步将全市大气网格化监测和管理系统整合到统一的平台中。具体功能包括系统平台集成和数据共享与交互功能。

### 1、系统平台集成

要求系统应具有强大的系统集成能力，将现有的软硬件体系组织成一个有机的整体，主要支持的集成包括数据集成、应用集成等。

2、数据共享与交互

数据共享交换平台主要用于实现与相关监测系统及其他政府部门的不同数据库间的数据交换、文件交换，实现数据库间信息的传输、转换和安全管理。实现对数据格式转换的统一控制、数据处理流程的检测、数据交换日志的管理以及消息路由的管理。在统一的数据平台下，实现数据交换的统一管理，保证数据的完整性、一致性和安全性。

各投标人应根据对业务的理解，对上述功能进行逐条响应。

5、项目实施要求

5.1、中标方总负责人

中标方须指定总负责人，并说明其工作权力和职责。

5.2、中标方项目经理

- 1) 中标方须指派项目经理一人。
- 2) 项目经理须有 3 年以上大型政府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
- 3) 项目全程项目经理必须到现场工作，负责项目管理、协调和沟通等工作。
- 4) 项目经理对中标方已经完成的工作负有最终责任。项目经理必须使本项目在预算范围内按时优质完成。
- 5) 项目经理应具有代表中标方全权负责本项目的商务和技术的权力。项目经理能代表中标方签收招标方出具的相关项目管理文件。
- 6) 项目经理须配合招标方和咨询方的工作。
- 7) 在项目经理工作不得力的情况下（如权力不够、技术不熟、管理不当等），招标方有权要求中标方更换项目经理。由此造成的项目进度的延误，由中标方承担责任。

5.3、项目团队

- 1) 投标方应详细介绍项目建设管理所采用的项目管理方法，包括项目管理的方式、策略、风险等。投标方需要详细介绍本项目实施管理的方案。
- 2) 投标方应标时，须提交项目组成员名单、简历和组织结构图等。简历须包括相关工作年限、院校、专业、学历、以往参与项目情况、在本项目承担的角色等。按照以下表格填写：

序号		姓名	
相关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在本项目承担的角色			
以往参与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 3) 中标方必须保证人员组织的稳定性，在项目投入试运行前，中标方不得抽调项目组成员。在本项目结束前，参加本项目的人员变动必须取得中标方同意，并立即安排拟订候补人员予以补

充。招标方保留拒绝中标方人员变更要求的权利。

#### 5.4、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要求投标人提供详细的系统开发各阶段的实施方案，具体需要包含需求分析阶段、总体设计阶段、详细设计阶段、编码设计阶段、测试阶段、试运行阶段。投标人应配合第三方监理出具系统测试报告。

总工期为签订合同之日起3个月内，投标人负责完成全部软件开发、测试，培训与试运行工作。试运行不少于1个月。要求投标人给出科学、合理的实施计划，并提供甘特图。

### 6、售后服务要求

6.1、系统售后服务期要求为一年。

6.2、投标人承诺提供电话技术支持、现场响应等服务方式，在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7\*24热线响应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技术服务包含：维护服务、优化服务、咨询服务、电话服务以及现场服务，并提出技术服务期后的维护方案。

6.3、在系统质保期满后，投标人仍应满足招标人对所出现故障的系统进行技术支持的要求。

6.4、系统出现故障后，投标方需在1小时作出技术响应，如遇到远程无法解决的故障需在8小时内达到现场，24小时内解决问题。

投标人可以投2个包，但最多只能中1个包，各包内容不得进行拆分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根据投标人自行确认的优选包号，推荐中标人排序。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委托服务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含项目涉及的调研、培训、验收、驻场人员食宿和维护期系统小范围修改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 第二包：购买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

### 一、项目背景

为了使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中心改造后能稳定、高效地发挥作用，相应的配套服务器、存储设备要提供强大的网络、存储和计算支撑。结合武汉市环保机构垂直改革后，市级环境信息化系统范围扩大，对硬件系统容量和安全保障能力的要求也不断提升，改造功能齐全、易于维护管理、满足今后几年内环境信息化发展需要的高标准环境信息存储和安全传输成为一项重要的任务。同时，网络和信息信息系统安全受到党和国家领导人的高度重视，维护网络安全上升为国家战略。具体到本项目上，要充分认识网络安全的极端重要性，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为指南，满足本项目的系统网络安全要求。根据市网信办《关于进一步做大做强“云端武汉”的通知》（武网动[2016]2号）的要求，建设绿色环保、低成本、高效率、基于云计算的大数据基础设施，因此采用购买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的方式实现：

- 1、8台云服务器主机（以下简称“云主机”）
- 2、30T云存储空间
- 3、150M云网络专线通道资源

4、网络及数据安全

二、建设目标

为了满足第七届军运会的海量数据存储和处理需要，并且在环保机构垂改后，统筹 16 个行政区的环保业务数据，经测算每个行政区的环保业务数据处理量约为市局信息量的 50%，考虑的数据备份等因素，则目前的存储空间已无法满足近期和远期的数据存储要求。需要扩建 30T 容量的存储池，虚拟 20 套环保系统应用上线运行，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实现系统、数据实时备份，保障信息数据安全。

1) 可靠性

可靠性是系统安全的最基本要求之一，是所有网络信息系统的建设和运行目标。网络信息系统的可靠性测度主要有三种：抗毁性、生存性和有效性。

2) 可用性

可用性是网络信息可被授权实体访问并按需求使用的特性。即网络信息服务在需要时，允许授权用户或实体使用的特性，或者是网络部分受损或需要降级使用时，仍能为授权用户提供有效服务的特性。可用性是网络信息系统面向用户的安全性能。网络信息系统最基本的功能是向用户提供服务，而用户的需求是随机的、多方面的、有时还有时间要求。可用性一般用系统正常使用时间和整个工作时间之比来度量。

3) 保密性

保密性是网络信息不被泄露给非授权的用户、实体或过程，或供其利用的特性。即防止信息泄漏给非授权个人或实体，信息只为授权用户使用的特性。保密性是在可靠性和可用性基础之上，保障网络信息安全的重要手段。

4) 完整性

完整性是网络信息未经授权不能进行改变的特性。即网络信息在存储或传输过程中保持不被偶然或蓄意地删除、修改、伪造、乱序、重放、插入等破坏和丢失的特性。完整性是一种面向信息的安全性，它要求保持信息的原样，即信息的正确生成和正确存储和传输。

5) 不可抵赖性

不可抵赖性也称作不可否认性，在网络信息系统的信息交互过程中，确信参与者的真实同一性。即所有参与者都不可能否认或抵赖曾经完成的操作和承诺。利用信息源证据可以防止发信方不真实地否认已发送信息，利用递交接收证据可以防止收信方事后否认已经接收的信息。

三、建设内容

序号	名称	内容	配置要求	数量
1	云资源服务	云主机	16 核 vCPU、32GB 内存、免费系统盘	6
		云主机	16 核 vCPU、64GB 内存、免费系统盘	2
		云存储	高速云硬盘，单位：GB	30600

2	网络服务	互联网出口	互联网出口带宽, 单位: Mbps	150
		互联网 IP	互联网 IP	3
3	安全防护服务	漏洞扫描服务	检测系统存在的脆弱性。单位: IP 数	20
		堡垒机服务	配合数据审计功能, 实现网络行为监测。单位: IP 数	20
		Web 应用防火墙	保护 Web 应用的业务流量, 为其提供漏洞防护。单位: 域名	1
		数据操作审计	数据库操作、变更、访问审计; 事件定位; 业务操作回溯。单位: 数据实例	1
		入侵监测	监测 ARP 等网络攻击, 分析主流协议的异常, 监测病毒、蠕虫、木马等恶意行为。单位: IP	3
		数据备份服务	1、数据级数据云备份, 包含数据备份策略规划设计、数据备份系统安装调试、首次备份数据恢复验证测试服务、客户端数据收集器提供。 2、数据备份运行管理服务, 包含数据备份报告服务、数据备份监控服务、备份系统运行管理与维护。单位: TB	3
4	云平台运维服务	云平台运维服务	对云平台资源提供运维服务	1

注: 云服务所涉及的操作系统和数据库软件的使用由云服务提供商提供。

#### 四、总体技术框架

为推进信息化核心领域自主安全可控与国产化进程, 各供应商应优先考虑自主知识产权的国产技术和产品或兼容国产产品及平台, 以确保信息安全。

##### 1) 集成化

通过购买云存储结合云主机系统组建虚拟化资源池, 通过 150M 光纤专线线路传输, 满足军运会期间及今后的生态环境监控存储、处理海量实时监控数据需求, 实现支持重污染天气暨环保应急调度系统的强大计算平台。

##### 2) 安全化

利用云资源服务提供商的硬件条件, 确保数据安全、稳定存储和快捷传输。

#### 4.1 云计算平台技术要求

##### 4.1.1 政务云专用要求

政务云平台的云服务器、云存储、云数据库、系统软件、网络等资源为政府各级部门提供政务服务和信息共享共通的资源。按照全市信息化顶层规划, 云平台需要与政务外网及政务专网对接, 实现全市委办局之间政务数据共享、融合, 本项目要与政务网实现数据无缝对接。

#### 4.1.2 政务云平台性能指标

##### 1、云计算性能指标：

- 单集群支持的最大主机数量不少于 1024；
- 单集群支持的最大虚拟机数量不少于 10000；
- 单个虚拟机支持的 vCPU 数量不少于 128；
- 单个虚拟机支持的网卡数量不少于 12；
- 单个虚拟机虚拟磁盘数量不少于 8；
- 单个虚拟机支持的内存容量不少于 1TB；
- 单个虚拟机最大虚拟磁盘容量不少于 32TB；
- 与物理服务器相比，虚拟化软件带来的性能损耗不大于服务器整体性能的 5%。

##### 2、云计算平台建设：

- 所有网络设备均采用冗余架构部署；
- 核心交换机吞吐率不小于 160Tbps；
- DDoS 防护能力不小于 1Tbps；
- 防火墙吞吐量不小于 1.44Tbps

#### 4.1.3 政务云平台网络互联要求

云平台应具备接入电信、移动、联通网络线路能力。

#### 4.1.4 政务云平台技术要求

##### (1)基础技术要求：

为便于维护，构建云平台的底层操作系统应为开放的操作系统，不得使用定制化操作系统；

云平台所使用虚拟化技术为开放的或业界知名的虚拟化技术，如：KVM、XenServer、VMware vSphere；

为保证成熟度，云管理平台需具备软件著作权证书；

云平台应提供功能完整、架构完善、体系完备的服务能力，如云服务器、负载均衡、存储、云数据库、云中间件、网络等服务产品；

可在线提供物理和虚拟两种模式的云服务器产品；

云管理平台可兼容 VMware、KVM、XenServer 等多种技术架构；

云平台需支持大数据存储和分析的能力；

云平台需具备完整的 PaaS 平台中间件服务能力；

云平台中的分布式存储可实现数据传输过程中的用户鉴权处理，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服务商除服务目录中所列标准产品，可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云服务产品；

云平台支持部署 Oracle RAC 模式，同时支持在不改变原有系统架构的前提下进行应用无缝迁移；

(2) 平台运维运营要求：

平台运营系统具备完善的流程审批机制和数据补录机制，支持线上、线下管理；

云平台需提供服务产品的申请、审批、实施、计量计费、监管、统计分析等功能；

云平台所提供的运营系统需确保租户的资源申请可实现线上和线下同步进行；

1. 线上通过申请流程来完成资源申请业务；

2. 线下通过系统打印出申请单，各审批部门签字盖章来完成资源的申请业务；

云平台应具备专门的运营平台，介绍该政务云平台的产品，动态信息，各行业的解决方案等信息；

1. 有专门的网站来展示平台信息和政府运营相关信息；

2. 后台有专业的维护工具进行页面信息的维护，不需要开发代码，普通的运维人员就可以进行维护；

(3) 安全防护要求：

为了保证政务云的安全性，云平台所采用的运维系统应为独立系统，无需回接到其它运维系统；

云平台可实现安全服务产品任意种类任意位置的服务编排功能；

云平台须提供云防火墙产品，提供的云防火墙产品需具备如下功能：

1) 支持外部防护（南北向）、全防护（南北向、东西向，虚机间微隔离）；

2) 支持防护效果展示；

3) 支持攻击防护、会话控制；

云平台须提供日志审计产品，所提供的日志审计产品需具备如下功能：

1) 支持云平台所有物理设备和虚拟化产品的日志收集功能；

2) 支持对日志的分析和告警功能；

#### 4.1.5 云平台安全等级保护

云平台应满足国标 GB/T 31168-2014《信息安全技术云计算服务安全能力要求》，达到为政府部门提供云计算服务的基本安全能力。（需提供信息系统安全等级保护第三级的证明文件）

#### 4.1.6 云运营管理平台应满足以下几个方面的技术要求：

本项目对云运营管理平台功能具有较高要求，供应商需提供云计算服务管理服务、云计算自服务门户服务、云平台消息通知管理服务及云计算管理自服务，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具体功能要求如下：

- (1) 云运营管理平台应依托自有云计算基础设施，采用全新架构，为用户提供稳定、安全、灵活的云计算资源。用户可对平台业务进行实时的统一配合申请，形成设备创建，管理，形成一套集购买、管理、服务为一体的云计算运营支撑系统。
- (2) 云运营管理平台应具有统一登陆门户，并对登录账户有验证机制。
- (3) 云运营管理平台总览首页的内容应根据角色权限进行显示，有项目成员、项目管理员、单位管理员角色。
- (4) 云运营管理平台总览首页应包含但不限于客户信息、单位配额信息、项目信息、服务总览、工单服务、站内消息、最新操作、告警消息几部分。
- (5) 云运营管理平台应具有产品管理目录，产品应包含但不限于云主机、云存储、模板、网络等。
- (6) 云运营管理平台的云主机管理功能应包含但不限于检索、开机、关机、重启、删除、登录主机、主机密码、项目变更、配置变更、网络变更、创建模板等常用功能。
- (7) 云运营管理平台云存储管理应包含但不限于云硬盘管理，可对云硬盘进行挂载、卸载，支持将一块共享硬盘挂载到多台云主机上。
- (8) 云运营管理平台网络管理应可查询账号下现有互联网带宽与公网 IP 清单，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IP 地址、带宽标签、带宽及创建时间等。用户可自行申请互联网服务，并可根据自身需求，配置相应的参数。
- (9) 云运营管理平台应具有私有网络管理功能，用户可创建多个私有网络，并设置网络之间的访问规则。
- (10) 云运营管理平台的服务管理功能，应包含但不限于工单服务、云服务目录管理、计费账单、操作审计、组织权限、系统配置、告警配置等。

## 4.2 云主机服务要求

云主机业务为用户提供申请即用的虚拟机业务，用户可以根据业务需要灵活申请指定 CPU/内存/磁盘/网卡规格、指定 OS 类型的云主机用于满足各类应用的计算需求。

### 功能要求

- (1) 应提供云主机模板，用户可自行创建不同规格的云主机，自定义 CPU、内存、网络、磁盘等属性。
- (2) 应提供对不同用户的云主机 CPU、内存以及 VPC 和安全组防火墙的网络级别的隔离，确保不同用户之间数据互不可见。
- (3) 应提供云主机的动态升级、快照备份、性能监测分析、异常告警、日志管理等功能。
- (4) 应支持云主机自定义镜像，支持故障自动迁移、快速恢复；
- (5) 应提供云主机自定义快照能力，支持对运行或停止状态的虚拟云主机生成快照，应提供分钟级别快照回滚功能；

- (6) 应支持云主机资源快速地动态伸缩；
- (7) 应支持多种资源自动调度策略，满足不同业务系统的 SLA 需求；
- (8) 应支持开放 API 接口，满足批量管理、自动化管理需求；
- (9) 应提供人工迁移云主机功能，以便维护人员维护服务器时将云主机迁移到其他服务器的云主机；
- (10) 应支持云主机容灾功能，支持主机复制方式、阵列复制方式和存储双活容灾方式。
- (11) 应支持主流的 Windows、Linux 等操作系统；
- (12) 应提供云主机计算、网络和存储 QoS 能力，满足云主机的服务质量要求；
- (13) 应具备管理较大规模服务器集群的能力。

### 4.3 云存储服务要求

云存储为云主机提供的低时延、持久性、高可靠的数据块级随机存储服务。

功能要求：

云存储应基于业界成熟稳定分布式存储产品搭建，可提供弹性扩展的虚拟块存储设备。应具有更高的数据可靠性，更高的 I/O 吞吐能力，更加简单易用等特点，可适用于文件系统、数据库等系统软件或应用。

可提供实时监控云硬盘读写速率、读写操作速率、读写流量以及 I/O 监控的信息，了解云存储运行状况。

### 4.4 云安全服务要求

云安全参考传统信息安全防护手段，并增加基于虚拟化技术的防护要求，满足面向云的全面安全防护，主要包括通信和网络安全、虚拟化安全、运行安全、信息安全和安全管理安全。

#### 4.4.1 漏洞扫描服务

全方位检测系统存在的脆弱性，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Web 应用等，发现系统存在的安全漏洞，检查系统存在的弱口令，收集系统不必要开放的账号、服务、端口，对系统中多个方面的安全脆弱性统一进行分析和风险评估，形成整体安全风险报告。

#### 4.4.2 堡垒机

1、运维账号集中管控服务，实现对所有被运维的 IT 资产账号的集中管理和监控；运维身份强制认证，对运维人员提供统一的访问入口及强制的身份验证机制；统一资源授权，提供运维人与设备对应关系，最大限度保护用户资源的安全；

2、集中访问控制，支持命令集细粒度的权限控制，减少误操作导致系统受到破坏；集中操作审计，对运维人员操作集中审计，出现问题能快速定位并进行准确溯源；

3、会话场景全程回放，提供视频回放的审计界面，以真实、直观、可视的方式重现操作过程。

#### 4.4.3 数据备份服务

1、数据级数据云备份，包含数据备份策略规划设计、数据备份系统安装调试、首次备份数据恢复验证测试服务、客户端数据收集器提供。

2、数据备份运行管理服务，包含数据备份报告服务、数据备份监控服务、备份系统运行管理与维护。

#### 4.4.4 Web 应用防火墙

对 Web 的业务流量进行恶意特征识别及防护，提供 Web 服务器漏洞防护、Web 插件漏洞防护、爬虫防护、跨站脚本防护、SQL 注入防护、LDAP 注入防护、SSI 指令防护、XPath 注入防护、命令行注入防护、路径穿越防护、远程文件包含防护等服务，将正常、安全的流量回源到服务器，避免网站服务器被恶意入侵，保障业务的核心数据安全。

#### 4.4.5 数据库操作审计

1、专业的数据库审计，对各种数据库进行全方位的安全审计，包括数据访问审计、数据变更审计、用户操作审计、违规访问行为审计；

2、业务操作实时回放，对访问数据库操作进行实时、详细的监控和审计，包括各种登录命令、数据操作指令、网络操作指令，并审计操作结果，支持过程回放，真实地展现用户的操作；

3、事件精准定位，对 IP、MAC、操作系统用户名、使用的工具、应用系统账号等一系列进行关联分析，从而实现对安全事件的全面呈现以及精准定位。

#### 4.4.6 入侵检测

通过建立主机和服务器的行为数据模型进行异常行为检测，支持对底层的 ARP 攻击、网络攻击、20 多种常见协议的异常、病毒蠕虫木马、恶意 URL 等一系列入侵威胁进行检测及防御。

#### 4.4.7 通信和网络安全

1、当不同业务使用云网络传输时，应分别符合采购人对各个网络的安全管理规定或标准；

2、专网专用，当网络之间需要进行数据交换时，应采取相应措施保障网络安全；

3、公共网络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宜采用虚拟专用网络（VPN）或者传输层安全（TLS）协议来保证传输的安全；

4、当不能解决云范围内多网的隔离问题时，宜设置多套完全物理隔离的监控系统，分别直接连接相应网络进行监控。

#### 4.4.8 网络平面隔离

供应商需对管理网络、租户网络、存储网络使用不同的交换机进行搭建，网络之间采用物理隔离。各个租户之间的网络采用 VLAN 隔离。通过网络平面隔离保证管理平台操作不影响业务运行，最终用户不能破坏基础平台管理。

- 租户网络

供应商需为用户提供业务通道，为虚拟机之间通信平面，对外提供业务应用。每个租户下可创建多个租户网络，租户下的虚拟机可接入租户网络，实现虚拟机之间的互通

- 存储网络

为存储设备提供通信平面，并为虚拟机提供存储资源，但不直接与虚拟机通信，而通过虚拟化平台转化。

- 管理网络

负责整个云计算系统的管理、业务部署、系统加载等流量的通信。

- VLAN 隔离

不同物理服务器上的虚拟机通过 VLAN 技术可以划分在同一个局域网内，同一个服务器上的同一个 VLAN 内的虚拟机之间通过虚拟交换机进行通信，而不同服务器上的同一 VLAN 内的虚拟机之间通过交换机进行通信，确保不同局域网的虚拟机之间的网络是隔离的，不能进行数据交换。

#### 4.4.9 网络安全防护

供应商需通过集成业界成熟、领先的网络安全防护设备，从多个层面来保护云平台的安全。

供应商需采用多重防火墙保护措施，在云平台的外围采用高端防火墙为整个云平台南北向流量的防护入口牵制在核心交换机，作为整个云平台的入口安全防护，其中增加 IPS/VPN 作为流量清洗和安全接入使用。

防火墙策略按照最小开通原则，仅开通客户需要的端口。

在云平台内部，各个用户资源之间，通过防火墙进行安全隔离，通过物理防火墙和云平台联动实现关键业务东西向流量的安全隔离和防护。

#### 4.4.10 虚拟化安全

1、对虚拟机模板定期进行安全加固，裁剪应用程序不必要的功能和服务，减小虚拟主机的潜在攻击面，防止被恶意篡改；

2、定期对虚拟机进行安全备份，确保故障状态下的及时恢复；

3、防止恶意虚拟机的地址欺骗，限制虚拟机只能发送本机地址的报文。

#### 4.4.11 运行安全

1、应按照 GB/T 20271-2006 中 4.2.3 的要求，实时监测网络数据流，监视和记录内、外部

用户出入网络的相关操作，使用防火墙、防病毒软件、入侵检测系统、漏洞扫描工具提高网络通信的安全性；

2、应对身份、操作和其他与安全相关的事件进行审计，并作出相应的审计响应；

3、应制定安全应急处理预案，对于在正常工作中发生的突发事件，应由值班人员或维护人员依照应急处理预案进行处置或自动降级处理；

4、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对数据中心的工作人员应进行安全管理教育和定期培训，应对云的各种设备、组件、服务进行定期安全检查和维护。

#### 4.4.12 数据安全

为保证本项目数据的安全性，云平台应至少应提供以下数据容错机制来应对各种灾难场景：

1、存储设备加密功能：存储设备应自带加密功能。

2、分布式存储：数据多副本存储机制，保证极高的硬件容错能力。

3、快照备份机制：提供独立于生产存储之外的存储系统，专门用于进行数据快照备份。

#### 4.4.13 运维管理安全

云平台服务严格遵从国家和行业的各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政策、服务指南、标准与协议，遵从法律和法规要求的最高水平，为用户提供高度安全、符合政策要求的云服务。

云平台将对用户隐私、数据的保护放入云服务合同中，严格执行。所有参与云平台运维的技术人员，均需签署《保密协议》。

##### ● 个人数据及隐私。

最终用户在处理个人数据方面的权利和自由，是受法律保护的，特别是隐私权。云平台尽量避免和减少个人数据的使用，尽可能依照法律要求使用匿名或化名。采取适当的技术措施和组织措施来保护用户的个人数据，以防止对数据任何非法形式的处理。考虑到技术发展水平以及执行的成本，这些措施应当确保一种与数据处理表现出的风险以及被保护的数据的性质相适应的安全水平。

##### ● 通信秘密和通信自由。

最终用户的通信秘密和自由受法律的保护。云平台禁止并非最终用户的其他人在没有得到相关最终用户同意的情况下，通过收听、偷听、存储或其他的形式来拦截或监视其通信及相关的数据流。

##### ● 客户通信网络和信息。

客户通信网络和信息完整性、机密性、可用性受法律保护。（1）云平台云服务建设可靠、安全及具有恢复能力的网络，保障网络稳定安全运行；（2）任何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危害客户网络或利用网络从事危害任何国家安全、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的活动。

#### 4.4.14 安全审计

云平台为加强对云平台运维人员的安全管理，部署了安全审计系统一堡垒机，所有日常运维操作登陆，必须通过堡垒机。所有运维操作均有记录，有迹可查，从技术手段上，规范运维人员的日常操作；建立集中、主动的运维安全管控模式，降低人为安全风险，满足合规要求，从内部保证云平台的安全性。

#### 4.4.15 持续监控

云平台实行7×24小时，全年无间断运维监控，实施发现云平台环境及用户环境出现的各种问题，及时解决。

- 人工巡检

由专业的运维工程师，每天两次，对金融云平台的硬件设备进行现场检查，及时发现硬件设备问题，随时处理。

- 运维监控平台

云平台整合专业的运维监控平台软件，对云平台环境进行全天候自动监控，实施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 7×24小时人工职守

云平台配备专业的运维团队，7×24小时职守，实施处理监控平台所检测到的报警信息。

#### 4.4.16 配置与变更管理

云平台具有严格的配置与变更管理制度，来保证运维工作的合理、合规、安全、可行。

- 变更管理

- 当系统出现问题需要解决提出变更需求，或是为了适应业务的变化需要变更，需要进行变更管理流程进行控制，将需要变更内容进行综合分析，明确变更的风险及其影响，并制定详细的变更方案及计划，由上级领导审批通过后，按计划进行变更。配置管理

配置管理是将环境中所有配置项（硬件、软件等）的信息以及配置项之间的关系记录到配置管理数据库中，从而为其他流程的处理提供软硬件的详细配置信息。发布管理会触发生成配置请求根据配置请求确定配置的范围并制订配置计划，识别本次更新的配置项，并将配置项的详细信息以及配置项之前的关系记录到配置管理库中，并定期对配置管理库进行审验，保证其配置信息能真实反映实际的情况。

#### 4.5 网络服务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从武汉本地电信、联通或移动出口接入互联网的服务能力，为本次项目提供

150Mbps 互联网带宽服务，并提供 3 个互联网 IP 地址服务。

供应商应具备接入武汉市电子政务外网的能力。

#### 4.6 数据中心机房服务要求

根据项目需要，供应商需利用所提供的数据中心为采购人提供云服务，数据中心机房服务需满足如下需求。

##### 4.6.1 数据中心机房基本需求

###### ● 规范和标准

机房应符合以下规范，并达到以下标准

- 《电子计算机机房设计规范》（GB50174-2008）
- 《电子计算机场地通用规范》（GB/T2887-2000）
- 《计算站场地安全要求》（GB9361—88）
- 《计算机机房用活动地板技术条件》（GB6650—86）
- 《计算站场地设计要求》（GB2887—82）
- 《电子计算机机房施工及验收规范》（ST/T3003—93）
- 《建筑防雷设计规范》（GB50057—94）
- 《低压配电设计规范》（GB50054—95）
- 《不间断电源技术性能标定方法和试验要求》（现行国标电工标准）
- 《通信机房静电防护通则》（YD/T754—95）
- 《通风与空调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43—97）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设计规范》（GB50116—98）
-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施工验收规范》（GB50116—92）
- 《气体灭火系统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63—97）
- 《建筑及建筑群综合布线系统工程设计规范》（GB/T50331—2000）
- 《安全防范工程程序与要求》（GA/T75—95）
- 《数据中心基础设施（机房）等级评定标准》（AB/T 1101-2014）

###### ● 地理位置要求

数据中心远离无线电干扰、强力电源，避开地震区和其他震源，避开环境污染区，远离容易发生燃烧、爆炸、洪水和低凹地区，远离高速公路主干道。

有良好的市政和生活配套设施，能够提供电力、通信等保障。

###### ● 机房规模

根据项目目前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预计，供应商提供的数据中心需要一定规模，具备提供连续预留空间的能力。供应商数据中心机房标准机柜数量不低于 50 个，每个机柜供电能力不低

于 3KW。

### ● 建筑结构

抗震设防烈度：≥8 度。

敷设防静电地板。

地板承重≥800kg/m<sup>2</sup>。

围护结构保温隔热，防火、电磁。

机房内部，设备运输通道畅通，保证本次项目设备妥善到达机房。

### ● 供电系统

双路供电，无单点故障隐患。

每机柜提供双路供电，单路供电不小于 16A 的供电能力。

UPS 采用 2N 冗余方式，每一路后备时间≥15 分钟。

专用的柴油发电机组，保证机房全部负载不间断运行 6 小时以上。

后备发电机组功率>500KVA。

后备发电机组启动时间<10 分钟。

发电机油料可以在 2 小时内获得补充。

机房不小于 1KW/m<sup>2</sup> 的供电容量。

### ● 空调系统

采用 N+1 冗余模式，提供足够的制冷能力，并应留有 20%的余量。

空调系统制冷量不低于 1KW/m<sup>2</sup>。

恒温、恒湿，常年温度 23±1 °C，常年湿度 40%~55%。

空调机组下方装有拦水坝、漏水检测与报警系统，配备空调监控。

### ● 消防系统

消防中控室应配置有 7×24 小时值班人员，实时监控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机房需要配备便携式灭火器。

机房的安全出口应不少于两个，并设在机房的两端。机房门应向疏散方向开启，走廊、楼梯间应畅通并有明显的疏散指示标志。

### ● 安保系统

具备完善配套的环境监控系统。

机房闭路电视系统要求图像清晰。

监控录像至少保留三个月。

提供安全和可审计的门禁管理系统, 电子门禁系统要求可设置不同权限。

7×24 小时人员、设备进出管理服务。

7×24 小时关键区域、出入口保安值班。

有登记制度和记录备查。

- **通讯线路**

至少支持多家国内主流运营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中国移动等）的专线及光纤网络接入。

可根据要求提供多家运营商出口的线路冗余备份。

- **其他要求**

机房照度>300Lx；应急照明>50Lx。

TN-S 接地系统。

金属物、防静电地板做等电位联接。

#### 4.6.2 数据中心机房运营服务需求

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提供专业运营管理团队和运营管理服务，为采购人提供高质量高安全的数据中心运营管理服务；保证采购人在机房安排专职机房运行管理人员负责配电、温度、湿度、通风、安全、消防以及网络等设施 7x24 小时监控，保证机房安全稳定运行；巡检间隔不超过 4 小时，并有日志记录。

供应商需为采购人提供 7×24 小时技术支持服务；提供 7×24 小时的客服热线；

供应商应指派专人对提供给采购人的服务进行跟踪和监测。

在机房日常运行管理过程中，提供设备进场支持服务。包括配合采购人进行新购设备的接收、移动、上下机架、强弱电布线、标签张贴等工作。

在数据中心，供应商为采购人提供系统维护时所必要的工作场所、技术支持和后勤保障服务。

当供应商所提供服务由于自身出现问题时，供应商须在 30 分钟内通知采购人，当故障修复时间大于 2 小时时，须告知采购人应急事件处置方法及事件处置进展，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交事件报告。

供应商在机房现场需要有必要的运维技术支持人员，在特殊情况下，能够为采购人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服务。

每月提交详细的监控统计和记录报告。

#### 4.7 云平台运维服务要求

供应商需要提供《项目运维服务方案》，服务方案应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运维服务原则
- 2) 运维服务内容
- 3) 运维服务流程
- 4) 云资源监控
- 5) 技术支持服务

- 6) 日常维护
- 7) 服务报告
- 8) 服务等级协议

4.8 技术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技术要求条款	投标文件响应条款	偏离情况	说明
1	应提供云主机模板，用户可自行创建不同规格的云主机，自定义 CPU、内存、网络、磁盘等属性。			
2	# 应提供对不同用户的云主机 CPU、内存以及 VPC 和安全组防火网的网络级别的隔离，确保不同用户之间数据互不可见。			
3	应提供云主机的动态升级、快照备份、性能监测分析、异常告警、日志管理等功能。			
4	▲应支持云主机自定义镜像，支持故障自动迁移、快速恢复；			
5	应提供云主机自定义快照能力，支持对运行或停止状态的虚拟云主机生成快照，应提供分钟级别快照回滚功能；			
6	应支持云主机资源快速地动态伸缩；			
7	应支持多种资源自动调度策略，满足不同业务系统的 SLA 需求；			
8	应支持开放 API 接口，满足批量管理、自动化管理需求；			
9	# 应提供人工迁移云主机功能，以便维护人员维护服务器时将云主机迁移到其他服务器的云主机；			
10	# 应支持云主机容灾功能，支持主机复制方式、阵列复制方式和存储双活容灾方式。			
11	▲应支持主流的 Windows、Linux 等操作系统；			
12	应提供云主机计算、网络和存储 QoS 能力，满足云主机的服务质量要求；			
13	应具备管理较大规模服务器集群的能力；			
14	为便于维护，构建云平台的底层操作系统应为开放的操作系统，不得使用定制化操作系统；			
15	▲云平台所使用虚拟化技术为开放的或业界知名的虚拟化技术，如：KVM、XenServer、VMware vSphere ；			
16	云平台应提供功能完整、架构完善、体系完备的服务能力，如云服务器、负载均衡、存储、云数据库、云网络等服务产品；			
17	# 可提供物理和虚拟两种模式的云服务器产品；			
18	# 云平台可兼容 VMware、KVM、XenServer 等多种技术架构；			
19	云平台需支持大数据存储和分析的能力；			
20	▲云平台中的分布式存储可实现数据传输过程中的用户鉴权处理，保证数据传输的安全性。			
21	服务商除服务目录中所列标准产品，可为用户提供定制化的云服务产品；			
22	# 云平台支持部署 Oracle RAC 模式，同时支持在不改变原有系统架构的前提下进行应用无缝迁移；			
23	云管平台可针对单个客户设立服务、类别、等级。			

24	云管平台可提供全局统计的报表。			
25	云管平台可对帮助进行定义和设置。			
26	云管平台可设置平台用户，分配资源配额，定义客户经理关系。			
27	云管平台可对平台用户进行配额分配。			
28	云管平台可转义和对接底层虚拟化平台，返回消息，监控消息转发，并根据操作种类定义。			
29	云管平台可以设置通知的模板（短信模板、邮件模板），通知的分类。			
30	应提供自由配置存储容量、随时扩容的功能；			
31	应提供方便的管理工具，通过简单的创建、挂载、卸载、删除等操作即可管理及使用块存储；			
32	应提供根据不同业务场景的块存储类型，如普通、共享类型块存储；			
33	应提供快照功能为块存储提供的数据备份能力；			
34	应提供利用快照数据、镜像数据、磁盘数据创建块存储，可批量创建拥有相同数据的云服务器，实现快速的业务部署。			
35	应提供存储 SLA 能力，如按照 RAID 等级或磁盘种类划分的存储 SLA。			
36	# 防火墙：吞吐量应不小于 40Gbps。准确识别包括移动应用及 Web 应用内的 6000+应用协议及应用的不同功能。支持 URL 识别能力和 URL 地址识别库，URL 识别库不小于 8000 万。提供数据防泄露功能，对传输的文件和内容进行识别过滤；支持 BFD 链路检测协议，并能够同静态路由、OSPF、策略路由、VRRP 实现联动。通过 Radius、LDAP、AD 等 8 种用户识别手段集成已有用户认证系统简化管理。可识别流量发起的位置信息；可以实现对不同区域访问流量的差异化控制。支持根据 IP 自定义位置。			
37	# 入侵检测：大于 5000 种漏洞特征的攻击检测和防御。支持 Web 攻击识别和防护，如跨站脚本攻击、SQL 注入攻击等；提供 NGIPS 能力，能够感知网络环境中的客户端类型和应用，并根据环境的变化，自动调整安全策略。IPS 系统支持除了基于攻击事件本身进行严重级别划分，还可以根据攻击与资产相关性关联进行风险级别定义，协助管理员关注实际环境中需要紧急处理的安全告警，提升安全事件响应效率。			
38	# 漏洞扫描：全方位检测系统存在的脆弱性，包括：操作系统、数据库、中间件、Web 应用等，发现系统存在的安全漏洞，检查系统存在的弱口令，收集系统不必要开放的账号、服务、端口，对系统中多个方面的安全脆弱性统一进行分析和风险评估，形成整体安全风险报告。			
39	堡垒机：运维账号集中管控服务，实现对所有被运维的 IT 资产账号的集中管理和监控；运维身份强制认证，对运维人员提供统一的访问入口及强制的身份验证机制；统一资源授权，提供运维人与设备对应关系，最大限度保护用户资源的安全；集中访问控制，支持命令集细粒度的权限控制，减少误操作导致系统受到破坏；集中操作审计，对运维人员操作集中审计，出现问题能快速定位并进行准确溯源；会话场景全程回放，提供视频回放的审计界面，以真			

	实、直观、可视的方式重现操作过程。			
40	数据库审计：对各种数据库进行全方位的安全审计，包括数据访问审计、数据变更审计、用户操作审计、违规访问行为审计；业务操作实时回放，对访问数据库操作进行实时、详细的监控和审计，包括各种登录命令、数据操作指令、网络操作指令，并审计操作结果，支持过程回放，真实地展现用户的操作；事件精准定位，对 IP、MAC、操作系统用户名、使用的工具、应用系统账号等一系列进行关联分析，从而实现对安全事件的全面呈现以及精准定位。			
41	Web 应用防火墙：对 Web 的业务流量进行恶意特征识别及防护，提供 Web 服务器漏洞防护、Web 插件漏洞防护、爬虫防护、跨站脚本防护、SQL 注入防护、LDAP 注入防护、SSI 指令防护、XPath 注入防护、命令行注入防护、路径穿越防护、远程文件包含防护等服务，将正常、安全的流量回源到服务器，避免网站服务器被恶意入侵，保障业务的核心数据安全。			
42	SSL 解密：作为代理，可对 SSL 加密流量进行应用层安全防护，如 IPS、AV、数据防泄漏、URL 过滤等。			
43	提供 HTTP Get/Post Flood 攻击防范、HTTP 重传攻击防范、HTTP 劫持攻击防范支持 HTTP 慢速攻击、HTTPS Flood 攻击或对空连接攻击的精确防御能力。支持对僵尸网络的高效防御。			
44	提供运营 portal，支持客户登录系统修改自身防护网络的防御策略、启动引流及清洗，并提供报表自助功能。			
45	安全互联：丰富的 VPN 特性，确保企业总部和分支间高可靠安全互联。支持 IPSec VPN、SSL VPN、L2TP VPN、MPLS VPN、GRE 等；			
46	QoS 管理：基于应用灵活的管理流量带宽的上限和下限，可基于应用进行策略路由和 QoS 标签着色。支持对 URL 分类的 QoS 标签着色，			
47	▲云平台可提供 VPN 客户端远程安全接入、VPN 隧道实现网络互联、基于 SDH 专线的内部网络互联、基于裸光纤的底层链路互通等 4 种安全的云环境接入管理方式，			

**五、项目实施要求**

**5.1、中标方总负责人**

中标方须指定总负责人，并说明其工作权力和职责。

**5.2、中标方项目经理**

- 1) 中标方须指派项目经理一人。
- 2) 项目经理须有 3 年以上大型政府信息化项目管理经验。

3) 项目全程项目经理必须在现场工作，负责项目管理、协调和沟通等工作。

4) 项目经理对中标方已经完成的工作负有最终责任。项目经理必须使本项目在预算范围内按时优质完成。

5) 项目经理应具有代表中标方全权负责本项目的商务和技术的权力。项目经理能代表中标方签收招标方出具的相关项目管理文件。

6) 项目经理须配合招标方和咨询方的工作。

7) 在项目经理工作不得力的情况下（如权力不够、技术不熟、管理不当等），招标方有权要求中标方更换项目经理。由此造成的项目进度的延误，由中标方承担责任。

### 5.3、项目团队

1) 投标方应详细介绍项目建设管理所采用的项目管理方法，包括项目管理的方式、策略、风险等。投标方需要详细介绍本项目实施管理的方案。

2) 投标方应标时，须提交项目组成员名单、简历和组织结构图等。简历须包括相关工作年限、院校、专业、学历、以往参与项目情况、在本项目承担的角色等。按照以下表格填写：

序号		姓名	
相关工作年限		毕业院校	
专业		学历	
在本项目承担的角色			
以往参与项目情况			
其他说明			

3) 中标方必须保证人员组织的稳定性，在项目投入试运行前，中标方不得抽调项目组成员。在本项目结束前，参加本项目的人员变动必须取得中标方同意，并立即安排拟订候补人员予以补充。招标方保留拒绝中标方人员变更要求的权利。

### 5.4、项目实施进度要求

标包二要求投标人提供详细的云平台开通各阶段实施方案，具体需要包含需求分析阶段、资源配置设计阶段、资源开通阶段、试运行阶段。

总工期为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天，试运行不少于 15 天。投标人负责完成资源开通、测试，培训与试运行工作。要求投标人给出科学、合理的实施计划，并提供甘特图。

## 六、售后服务要求

6.1、系统售后服务期要求为一年。

6.2、投标人承诺提供电话技术支持、现场响应等服务方式，在售后服务期内，投标人应提供 7\*24 热线响应技术服务。质保期内的技术服务包含：维护服务、优化服务、咨询服务、电话

服务以及现场服务，并提出技术服务期后的维护方案。

6.3、在系统质保期满后，投标人仍应满足招标人对所出现故障的系统进行技术支持的要求。

6.4、系统出现故障后，投标方需在 1 小时作出技术响应，如遇到远程无法解决的故障需在 8 小时内达到现场，24 小时内解决问题。

投标人可以投 2 个包，但最多只能中 1 个包，各包内容不得进行拆分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根据投标人自行确认的优选包号，推荐中标人排序。

投标报价包括完成招标文件所确定的委托服务范围所需的全部费用，含项目涉及的调研、培训、验收、驻场人员食宿和维护期系统小范围修改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 第四章 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确定以下评标方法、步骤及标准。

### 一、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百分制），即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得分高低依次排序。

其中：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其他分值按打分表计算。

### 二、评标步骤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 （一）投标文件初审

##### 1、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资格性检查表》。

##### 2、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具体评审因素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 （二）澄清有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三）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四）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评分标准》

#### **（五）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 **（六）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附表 1：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须提供的资料
1.	“供应商资格要求”第(一)款的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016 年年度财务审计报告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 12 个月内缴纳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2017 年 4 月-2018 年 3 月拟派项目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员、桥梁检测工程师、隧道检测工程师、试验检测员等项目组成员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经社保部门盖章确认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交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出具《检察机关行贿犯罪档案查询结果告知函》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 “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投标截止当日查询结果为准）	由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并打印存档。
2.	“供应商资格要求”第(二)款的规定	.....	

备注：

(1)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

源。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2)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上表要求的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附表 2：符合性检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1.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3.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4.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5.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6.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7.	供应商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	
8.	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审核结论		

说明：

- 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投标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 4)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何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附表 3：评分标准

第一包：环境质量调度和应急指挥系统开发改造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评审 (10分)	报价得分	10	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 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D)，其价格分为：10分； 2、其他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D/投标报价 V) ×10
商务评审 (25分)	投标人认证情况	7	1. 投标人具有 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计 1 分； 2. 投标人具有 ISO20000 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的，计 1 分； 3. 投标人具有 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认证证书的，计 1 分； 4. 投标人具有 CMMI 或 SJ\T11235-2001 软件能力成熟度三级以上(含三级) 标准证书的，计 2 分； 5. 投标人具有信息系统集成及服务资质贰级及以上证书的，计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计分)
	软件创新能力	4	1、投标人开发的环境质量调度系统或环境应急指挥系统获得高新技术产品证书的计 2 分； 2、投标人开发的软件产品获得过国家重点新产品证书的计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计分)
	软件开发能力	4	投标人具有大数据管理平台、环境应急指挥、空气质量管理决策、数据交换平台等类似计算机软件著作权证书的，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最多计 4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计分)
	企业荣誉	6	1. 投标人自 2015 年以来获得 1 个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荣誉的，加 1 分，最多计 2 分。 2. 投标人自 2017 年至今开发的软件产品获得年度优秀软件产品证书的，1 个计 2 分。 3、投标人开发的产品获得科学技术奖证书的计 2 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计分)
	类似成功案例	4	投标人具有地市级及以上类似信息化成功案例，每提供一个计 1 分，最多计 4 分，其他不得分。 (注：以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和验收报告为准，合同复印件必须包括合同首页、建设内容页、价格页以及签章页，原件备查。)
技术评审 (65分)	项目总体框架设计	6	项目建设需求分析是否准确、技术路线是否成熟可靠、是否具备良好的扩展能力、总体技术框架设计是否合理等进行综合评价，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应用功能设计	6	大屏幕仪表盘展示系统：须包含污染源注册信息查询、污染源基本信息查询、污染源数据展示分析、在线监控列表查询、监测数据查询等功能，根据功能设计的完备合理性、图文并茂情况、可视化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6	环境质量实时发布：要求采集全市 21 个空气站监测数据，并实现数据的 GIS 展示分析应用，包括实时空气质量展示、AQI 日历展示、全市空气质量实时分布、历史数据查询等功能，针对功能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设计是否完备、图文并茂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6	环保综合视频监控系统升级：须充分考虑现有环保综合视频平台情况，实现多源同屏展示、处置预案、业务互动等功能，针对功能设计是否完备合理、图文并茂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6	空气大数据集成平台：针对空气数据采集、存储进行设计，实现空气污染数据分析、污染案例生成、污染天气诊断分析、污染案例查询等功能，针对功能设计是否完备合理、图文并茂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6	重污染天气预警分析系统：包括数值预报、模式预测、专家系统、气团前后向轨迹分析、重污染应急预案管理功能，针对功能设计是否完备、图文并茂情况、软件开发技术能力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6	大气环境网格化监测系统整合：针对投标人的系统集成、数据共享交互设计是否完备合理的情况进行综合打分，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项目实施	8	根据项目实施计划及方案的合理性与可行性，功能测试科学性与完整性，培训方案、培训内容、课程安排、可操作性和培训质量保障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优的计 7-8 分，良的计 4-6 分，一般的计 1-3 分，差的计 0 分。
	项目人员配备	6	<p>项目经理需满足以下条件：                      1、在投标人单位工作 5 年及以上， 2、具备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资格证书 3、具备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系统分析师高级证书 4、具备省级环境质量或环境应急信息化成功案例经验；项目经理同时满足所有条件的 3 分，其他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供项目经理在投标人处工作 5 年及以上的社保缴纳证明、国家认可的资格证书、用户证明、类似案例经验项目合同等相关资料复印件，原件备查，未提供不计分。）</p> <p>项目团队核心成员满足以下条件的：                      1、具备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中级资格证书的；                      2、具有 PMP 认证证书的。                      3、具备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软件设计师证书的。                      4、具备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数据库系统工程师证书的。                      5、具备通过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考试的网络工程师证书的。                      完全满足以上条件得 3 分，每缺少一项证书扣 1 分，扣完为止。可一人多证。                      （注：投标文件中要求提供项目技术负责人在投标人处工作 3 年及以上的社保缴纳证明、国家认可的资格证书、用户证明等相关资料复印件，原件备查，未提供不计分。）</p>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质量保证体系	6	针对项目制定完善的项目服务体系、项目质量控制方案、完善的项目测试体系，针对质量保证体系的合理性、可行性、完备性进行综合评价；优的计 6 分，良的计 4 分，一般的计 2 分，差的计 0 分。
	售后服务能力	3	投标人具有计算机信息系统运维服务资质证书的，计 3 分，须提供复印件，原件备查，否则不得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为评审依据，否则不计分)
	合计	100	
总分	100 分		
<b>政府采购政策</b>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p>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p> <p>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证明材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 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p>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不适用)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p> <p>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不适用)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 1%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第二包：购买云资源及网络安全服务**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价格评审(10分)	报价得分	10	<p>价格评分的计算方法如下：</p> <p>1、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D)，其价格分为：10分；</p> <p>2、其他合格投标人的投标报价得分按如下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D/ 投标报价 V) × 10</p>
	信誉	1	投标人能提供良好的银行资信证明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商务 评审 (35分)	机房等级要求	8	<p>本项目投标人提供服务所使用的数据中心机房必须在项目所在地的市级行政范围，且达到国标 A 级机房标准。并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信息中心官网可查询认证记录。此项满分 8 分。</p> <p>数据中心机房达到国标 A 级机房标准，得 8 分；                      数据中心机房达到国标 B 级机房标准，得 4 分；                      数据中心机房达到国标 C 级机房标准，得 1 分；                      上述等级标准，必须提供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信息中心官网截图证明材料。                      其它不得分。</p>
	安全等级保护要求	8	<p>本项目需为采购人提供安全的云服务，投标人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云平台系统必须在项目所在地的市级行政范围，且通过第 3 级或以上级别信息系统安全等级备案证明。此项满分 8 分。</p> <p>等级保护测评 85 分以上(不含 85 分)，得 8 分；                      等级保护测评 80 分-85 分（不含 80 分），得 6 分；                      等级保护测评 75 分-80 分（不含 75 分），得 4 分；                      等级保护测评 75 分以下（含 75 分），得 2 分；                      上述等级保护测评，供应商需提供第 3 级或以上级别信息系统安全等级备案证明材料。                      其它不得分。</p>
	政务网接入许可	6	<p>本项目需要为项目所在地其它政府单位提供资源服务，投标人须具有接入项目所在市电子政务专网及外网的能力。</p> <p>提供网络接入许可的相关证明材料，及测试结果（测试报告模板见附件）；                      此项满分 6 分。</p> <p>提供市电子政务外网接入许可证明材料或测试结果，得 3 分；                      提供市电子政务专网接入许可证明材料或测试结果，得 3 分；                      其它不得分。</p> <p>须提供武汉市政府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的材料无法查实的不得分。</p>
	云管平台	5	<p>本项目对政务云运营管理功能具有较高要求，投标人需具有自行研发的云计算服务管理系统软件、云计算自服务门户系统软件、云平台消息通知管理系统软件、云计算管理自服务系统软件。</p> <p>必须提供相应的软件产品证书，每提供一个证书得 1 分，满分 4 分；                      必须提供系统上线运行证明截图和访问链接，满足得 1 分；否则不得分。</p>
	类似业绩	5	<p>投标人需提供项目所在地的市级或区级政府单位的云服务项目合同复印件（原件备查），复印件中必须包含云服务内容详细清单。</p> <p>提供 1 个合同复印件得 1 分、提供 3 个合同复印件得 2 分，提供 5 个及以上合同复印件得 3 分，否则不得分。</p> <p>每提供一个单合同金额超过 500 万的案例，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业务能力	2	<p>投标人需提供项目所在地的网站备案服务，并提供备案资质证明材料得 2 分，否则不得分。</p>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技术 评审 (55分)	投标文件编制	1	根据投标人投标文件编制的水平进行评分 1、投标文件编制完整、内容齐备得 1 分，基本完整得 0.5 分，差不得分；2、投标文件编制装订有序得 1 分，页面缺失混乱得 0.5 分，未编排页码不得分；
	项目理解	3	根据各供应商队项目技术要求的整体设备选型、合理化建议等进行综合评分；第一名得 3 分，第二名得 2 分，第三名及以后得 1 分。
	项目整体服务方案	3	根据供应商所提供的项目运维服务方案的总体目标、可行性、完整性、合理性对标书要求的符合程度进行横向对比第一名得 3 分，第二名得 2 分，第三名及以后得 1 分
	技术响应程度	23	技术响应无偏离得 23 分；带 ▲ 项每有一项不满足要求扣 1 分；带 # 项每有一项不满足要求扣 2 分；其他技术参数每一项不满足扣 0.5 分，扣完为止。
	项目服务小组	5	投标人运维服务小组成员不得低于 10 人，满足得 1 分；至少一名服务小组成员具备 CCIE 证书，满足得 2 分；至少一名服务小组成员同时具备低压电工作业证书、高压电工作业证书，满足得 2 分；此项满分 5 分，须提供上述相应人员的证书和本单位为其缴纳最近三个月加盖社保部门公章的社保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全不得分。
	机房安全保障能力	3	本项目对数据中心安全等级要求较高，投标人提供的数据中心机房需在政府职能部门安保范围内并能提供证明材料，满足得 3 分；
		2	提供的数据中心机房应具备应急能力，在发生紧急事件时能实现紧急搬迁，需提供紧急搬迁方案，根据方案合理程度，综合评分，最高 2 分。
	交付能力	8	投标人需承诺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完成交付，需提供承诺函，并按照测试报告模板提供测试结果； 承诺 3 个自然日内开通项目所有云资源，得 8 分； 承诺 10 个自然日内开通项目所有云资源，得 4 分； 承诺 30 个自然日内开通项目所有云资源，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本地服务能力	3	投标人需具备提供现场服务的能力，能够提供 7*24 小时服务支持，拥有稳定的专业化技术支持服务队伍，可以在规定时限内解决影响运行的各类问题。满足得 3 分。
		2	投标人需提供 7*24 小时客户服务热线，需同时提供 400 电话、固话、移动电话等服务热线。满足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运维服务方案	2	投标人需考虑项目实施计划是否科学、合理，项目质量控制、保证及风险控制措施是否完善及有效，是否具有健全的服务管理体系和服务监督考核体系，评价好得 2 分，较好得 1 分，一般得 0.1-1 分。	
合计		100	
总分	100 分		
<b>政府采购政策</b>			
支持中小企业政策	如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需提供本单位的《中小企业声明函》（详见附件）及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评标项目	评标分项	分值	子项目及分值
			<p>证明材料需为政府相关职能部门出具的企业划型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制造商及代理商双方的证明材料（制造商直接投标的仅提供制造商材料），并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p> <p>经评委会审核确认供应商符合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对中小企业划型标准的，将根据财库〔2011〕181号文的相关规定在评定时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大中型企业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给予联合体2%的价格扣除。</p>
采购节能产品政策(不适用)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如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则该产品应在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p> <p>供应商所投产品如属于政府优先采购节能产品范围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采购环保产品政策(不适用)			<p>供应商提供的产品列入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的，给予该项产品价格1%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 第五章 合同书

### 合同书格式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采购人和中标人之间的权力和义务，应当按照平等、自愿的原则，依据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签订合同。）

#### 一、合同期限及服务费

本合同服务期为 年,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服务费为: 万元。

#### 二、服务范围、内容及人员配置

（一）服务范围：

（二）服务内容：

（三）人员组成：

（四）质量要求：

#### 三、双方权利和义务

（一）采购人权利和义务

（二）供应商权利和义务

#### 四、合同的变更、解除、续订与终止

（一）合同双方经协商一致，可对合同内容进行变更。

（二）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解除合同：

（三）合同期限届满后，合同双方协商一致，可以续订本合同（如供应商未按采购人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就合同续订的有关事项，配合采购人做好前期准备工作的，视为供应商自愿放弃合同续订）。

（四）合同双方约定在下列情况下合同自行终止：

- 1、合同期限届满而未续订的；
- 2、合同一方倒闭或者破产的；
- 3、由于不可抗力使本合同无法继续履行的。

#### 五、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 六、违约责任及索赔

#### 七、不可抗力条款

（一）本合同所称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克服、不能避免且对一方当事人造成重大影响的客观事件,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洪水、地震、火灾和风暴等以及社会事件如战争、社会

动乱、政府及机关命令和文件、政府拆迁等。

(二) 由于不可抗力导致无法履行本合同或者履行本合同已无意义的情况下，合同双方可以终止合同，但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必须在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后 10 日内向对方提出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合法证明，因此造成的合同无法履行，不能履行合同的一方不承担违约责任或赔偿责任。

(三)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若因客观情况发生变化导致采购人无需供应商进行服务工作时，则采购人提前 30 日书面通知供应商后即可解除本合同。届时对于供应商已履行完毕部分的工作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费用凭证并经采购人书面认可后方由采购人予以承担，采购人不承担除此之外的赔偿或补偿费用。

八、适用法律和争议的解决

九、合同生效的条件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

十、合同附件

十一、其他

本合同一式 份，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各执 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由合同双方在 签署。

采购人：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表）：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封面：

# 武汉市政府 采购

# 投标文件

(正本/副本)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投标内容： \_\_\_\_\_

供应商名称：

日期：                    年            月            日

### 评标导航表

评审项目	项目	分值	评分标准	投标供应商响应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报价部分					
商务部分					
技术部分					

备注：为方便评委评标，投标供应商可根据招标文件中载明的《评分标准》，将具体响应情况及投标文件中对应页码在上表中注明。

投标文件目录（略）



## 2、投标保证金

\_\_\_\_\_（招标代理机构）：

我方提供\_\_\_\_\_万元的投标保证金作为本项目的投标担保。现保证：我方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或修改投标文件的，或者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拒交规定履约担保的，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投标保证金提交证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名）

供应商授权代表：\_\_\_\_\_（签名）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单位性质： \_\_\_\_\_

地址： \_\_\_\_\_

成立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 \_\_\_\_\_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职务： \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4、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_\_\_\_\_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身份证号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 5、联合体协议书（如适用）

\_\_\_\_\_（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_\_\_\_\_（联合体名称）联合体，共同参加（项目名称）的投标并争取赢得本项目供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_\_\_\_\_（某成员单位名称）为\_\_\_\_\_（联合体名称）牵头人。

2、在本项目投标阶段，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项目投标文件编制活动，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投标和中标有关的一切事务；联合体中标后，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合同订立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投标义务和中标后的合同，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各自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并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按照本条上述分工，联合体成员单位各自所承担的合同工作量比例如下：\_\_\_\_\_。

5、投标工作以及联合体在中标后工程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作量分摊。

6、联合体中标后，本联合体协议是合同的附件，对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有合同约束力。

7、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联合体未中标或者中标时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8、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一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成员二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二、报价文件

### 1、投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包号	服务项目名称	投标总价	拟投入人员数量	投标保证金	服务期限	优选包号

**注：投标人可以投 2 个包，但最多只能中 1 个包，各包内容进行拆分投标，否则作无效标处理。根据投标人自行确认的优选包号，推荐中标人排序。**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2、投标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	.....				
总计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注：1、按照本表填写的各项的合计价填写到 1、投标一览表中对应的栏目中。

2、供应商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栏目内容对应填写，若需增加栏目内容，请在栏目“其它”中填写，并作详细说明。

### 3、报价说明（如果有）

### 三、商务文件

#### 1、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企业资质	1、等级：	2、证书号：	3、发证单位
营业执照注册号		其中	现有员工总人数：
注册资本金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时间			中级职称人员
			执业资格人员
法定代表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职务：	职称： 电话：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 话：	
	传 真：	网 址：	
开户银行	名 称：	账 号：	
资金情况	固定资产：（万元）	流动资产：（万元）	
经营范围			
组织结构框图			
备注			

备注：本表后应附供应商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等资料，并加盖单位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2、资质文件

### 填写须知

- 1) 制造商作为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格式 2-1、2-2、2-3、2-4、2-7 以及其他有关资料。代理商作为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格式全部内容以及其他有关资料。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问题和/或信息都必须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 5) 供应商提交的材料将被保密，但不退还。
- 6) 全部文件应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的语言和份数提交。

## 2-1 资格声明

致：（招标代理机构和采购人）

尊敬的先生/女士：

为响应你方\_\_\_\_\_年\_\_月\_\_日的（项目编号）投标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投标，提供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名称），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1) 我方和制造商的营业执照和资质证书，各有\_\_份正本，\_\_份副本。
- 2) 由（制造商名称）为提供（货物名称）的售后服务承诺函\_\_份正本，\_\_份副本，我方代表该制造商并受其约束。
- 3) 我方和制造商的资格声明，各有\_\_份正本，\_\_份副本。
- 4)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同时附上我方银行（银行名称）出具的资信证明。

供应商（盖章）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

名称：\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

地址：\_\_\_\_\_

\_\_\_\_\_（印刷体）

传真：\_\_\_\_\_

签字：\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 2-2 资格证明文件

(复印件)

供应商应提供国家有关主管部门颁发的资质证书的复印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 2) 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文件。
- 3)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4)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3个月内缴纳增值税（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社会保险登记证和本项目公告发布时间前3个月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也需要按此项规定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和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符合本文件第一章第二条要求的证明资料。

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须注明资料来源。

资格证明文件应为原件的扫描件，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的扫描件或复印件。所有证明材料须清晰可辨认，如因证明材料模糊无法辨认，缺页、漏页导致无法进行评审认定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负。如发现弄虚作假将按照有关规定严肃处理。

证明材料仅限于投标单位本身，参股或控股单位及独立法人子公司的材料不能作为证明材料，但投标单位兼并的企业的材料可作为证明材料。

### 2-3 投标供应商关联企业情况表

<p>关联企业情况：</p> <p>1： 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的其他单位名称：</p> <p><input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 _____。</p> <p>2、 与我公司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单位的名称：</p> <p><input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type="checkbox"/>有： _____。</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投标供应商名称：</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备注：

- 1、“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
- 2、本条所规定的控股、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或管理关系。

## 2-4 无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函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重大违法记录：

- 1、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追究过刑事责任；
- 2、我方因违法经营被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
- 3、我方因违法经营被处以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随本声明附上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发生的诉讼及仲裁情况表以及相关的法律证明文件供贵方核验。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完整、客观、真实、准确，并愿意承担我方因提供虚假材料骗取中标、成交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2-5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由本企业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_\_\_\_（制造商名称）/\_\_\_\_（产地）（填写此次投标所供主要货物制造商名称或价值最高的货物制造商名称及生产产地）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附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及制造商企业规模、年产值、员工数量等数据资料（未提供证明材料或材料不全的不予折扣）。

**备注：投标供应商非所投货物制造商的，还应当提供货物制造商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在评审时不予考虑。**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 2-6 节能环保产品证明材料

(本项目不适用)

### 3、业绩证明文件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完成时间	项目名称	服务内容	合同总额	委托方名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已实施项目							
1.							
2.							
3.							
4.							
5.							
6.							
...							
正在实施项目							
1.							
2.							
3.							
4.							
5.							
6.							
...							

注：

供应商须按上表提供业绩证明资料（合同）。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4、信誉、财务状况证明文件

### 4-1 信誉证明文件

## 4-2 财务状况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财务状况	近三年的实际情况		
1 总资产			
2 总债务			
3 营业收入			
4 税前利润			
5 税后利润			

注：1、近年财务状况表指经过会计师事务所或者审计机构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以下各类报表中反映的财务状况数据应当一致，如果有不一致之处，以不利于供应商的数据为准。

**2、须提供上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作为证明材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6、其它

- 1、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资料和证明材料；
- 2、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它商务资料和说明。

## 四、技术文件

### 附件 1 项目实施方案

项目实施方案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货物技术规格书；
2. 项目重难点分析；
3. 服务内容；
4. 服务质量标准；
5. 服务验收方案及标准；
6. 服务承诺（含处罚措施）；
7. 人员安排计划；
8. 拟投入机械设备（如有）；
9. 应急措施；
10.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技术资料。

## 附件 2 拟投入人员情况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姓名	职务/职称	学历	专业资格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工作	工作经历	类似经验
1							
2							
3							
4							
5							
...							

注：表后须附拟投入人员的职称证书、学历证书、资质证书、上岗证书等证明文件和有关证书复印件，类似经验应提供合同复印件等能证明其真实性的材料。无证明材料的内容专家在评审时将不予考虑。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_\_\_\_\_

### 附件 3 拟投入设备、工具情况（如有）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国别/生产企业	备注
1						
2						
3						
4						
5						
...						

注：供应商为本项目拟配置的主要设备、工具、材料请对照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中技术要求的内容详细说明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4 质量保证计划

- 1、供应商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出详尽的服务质量保证计划和措施。
- 2、保证服务质量的措施及处罚细则。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5 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段落号/格式号/图号	偏差声明	其他建议详情

注：

1. 供应商应对技术规格基本要求，提出遵守声明。
2. 供应商需在本格式内，列出不能符合的有关段落，格式及图纸并说明原因，同时，供应商亦须提出解决偏离的详细方案，列出其他设施，部件，物料及方法。
3. 除本格式列出的偏差或采购人许可外，在合同签订后，所有不符合技术规格与综合规格要求的项目，供货商必须加以纠正。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 6 其它

本文件应包括如下内容：

- 1.招标文件要求供应商须提交的其它技术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日期：\_\_\_\_\_

## 附件：保证金递交相关规定

### （一）武汉市市级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集中管理操作流程

为保障政府采购活动“公开、公平、公正”开展，加强对政府采购领域突出问题的治理，切实保障采购人和供应商双方的合法权益，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18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暂行办法》（武监〔2014〕1号）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特制定如下流程：

一、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是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项目时，按采购文件要求应该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或保证金（以下统称保证金）。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以下简称市公管办）设立保证金管理服务窗口并负责保证金的日常管理，托管银行负责供应商基本账户信息的登记、收取和退还保证金；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和市公管办共同加强对保证金的监督管理。

#### 二、适用范围

进入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进行交易的政府采购项目应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交纳保证金。其中，进行招标投标的政府采购工程项目保证金按《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规程》（武公共资源【2013】2号）执行。

#### 三、保证金的交纳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并按规定在采购公告和采购文件中明确保证金的数额及交纳办法。供应商据此将保证金交纳到托管银行，由托管银行向供应商开具“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交纳确认函”（以下简称确认函）。

（一）供应商应依法按采购文件要求的形式及金额，按时、足额交纳保证金。

1、参与政府采购项目的境内供应商，其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出。供应商的保证金未从其基本账户转出的，或同一政府采购项目的不同供应商的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的，托管银行不予受理。托管银行负责供应商基本账户的登记工作。

2、采用银行保函交纳保证金的，由托管银行按规定履行核验手续后留存原件并开具确认函。

3、托管银行确认供应商按规定交纳的保证金已到保证金账户后，应即时向供应商开具确认函。

（二）供应商不按采购文件要求交纳保证金的，或提供虚假、无效票函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评审小组、谈判小组、询价小组按有关规定处理。

#### 四、保证金的退还

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申请，由市公管办向托管银行发出指令，托管银行根据保证金退还指令，完成向供应商退还保证金的业务操作。

相关责任人不按照规定退还保证金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出现政府采购相关规定和采购文件约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按有关规定处理。

五、托管银行应对保证金账户的资金妥善管理，按照有关规定做好保证金的收取、保管、退还以及相关工作，并每月向市公管办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交保证金管理情况月报表。在办理保证金交纳确认以及退还等手续时，应做到主动热情，及时办理，保证政府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

六、市公管办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应对保证金的交纳、退还等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对于在保证金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应及时查处。

七、市公管办、托管银行应做好保证金的保密工作，所有涉密部门和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规章的保密规定。对出现违反规定泄漏信息的，依法给予处理并追究其责任。

八、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挪用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

九、保证金实施集中交纳，是维护政府采购当事人合法权益、规范保证金管理、保障政府采购活动正常开展的重要举措，相关单位应严格按照程序和要求做好保证金交纳和退还的各项

工作。

十、各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综合招投标中心、政府采购中心）依照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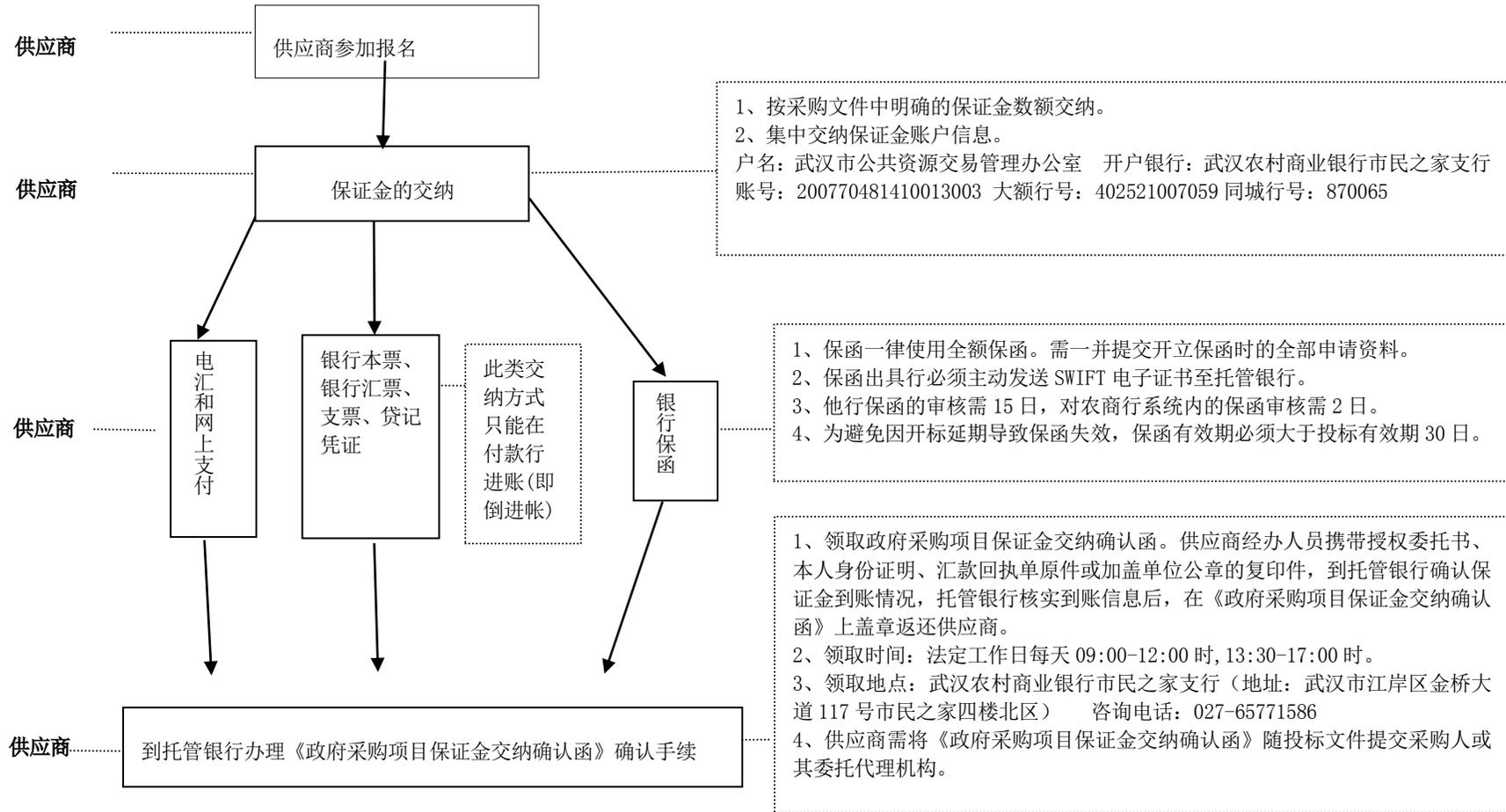
十一、本流程自发布之日起执行。

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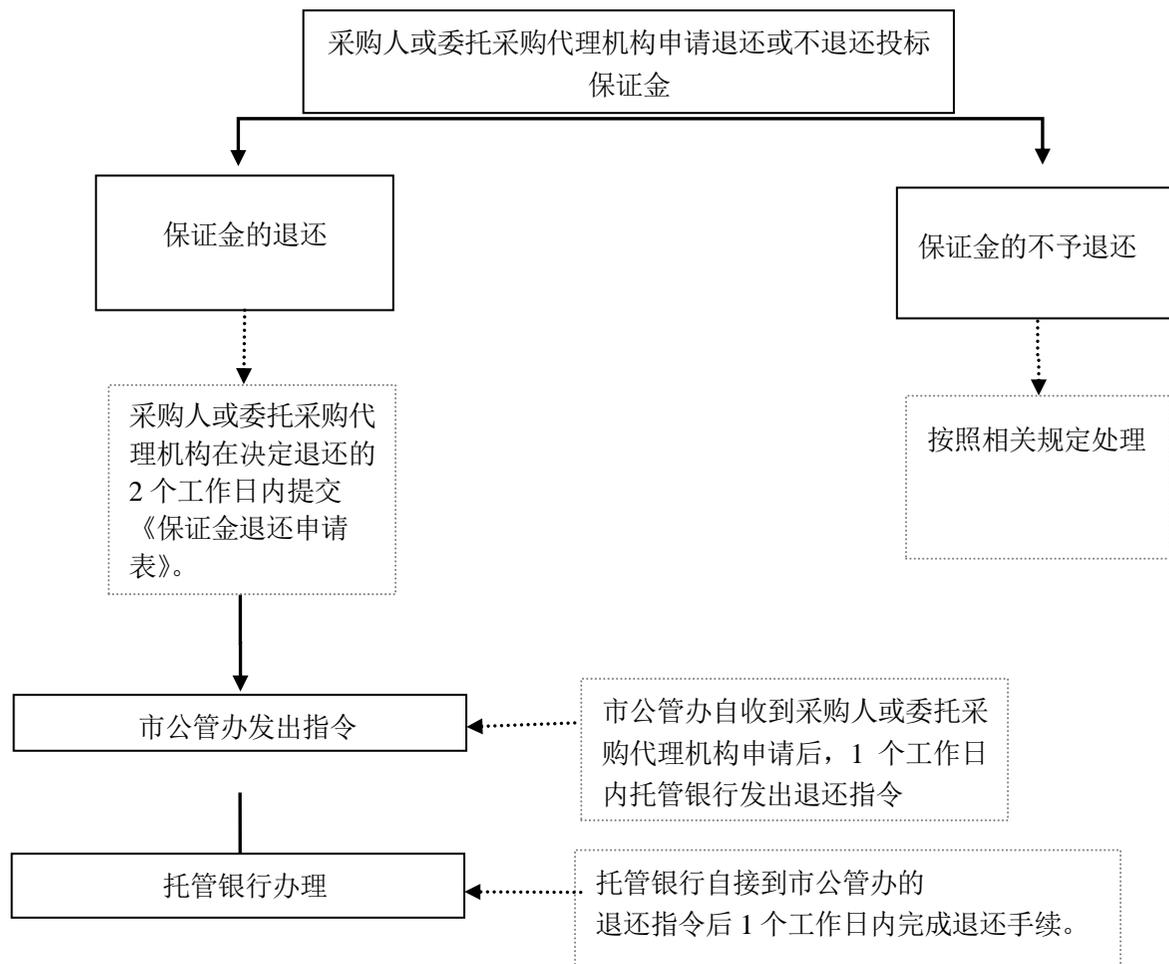
- 1、供应商基本账户登记办理流程
- 2、保证金交纳办理流程图
- 3、保证金退还或不予退还办理流程图
- 4、保证金交纳确认函
- 5、保证金退还申请表
- 6、保证金收退明细表



2、保证金交纳办理流程图



3、保证金退还或不退还办理流程图



4、政府采购项目保证金交纳确认函

供应商仅确认以下内容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人		采购项目包号或标段		
采购代理机构		投标保证金缴纳金额	项目预算金额	
供应商		投标保证金提交截止时间		
供应商基本户户名		供应商基本户账号		
供应商基本户行名		供应商基本户大额支付行号（12位）		
托管银行仅确认以下内容				
汇款人全称		汇款方式		
汇款行		汇款人账号		
汇款金额（人民币大写）		汇款金额（人民币小写）		
汇款到账时间		备注		
备注				
填写说明： 1、确认函仅核对汇款人名称、账号、金额、汇款方式，并对其作出确认。 2、汇款人请如实规范按全称填写本确认函。 3、汇款人在保证金退还之前，请勿变更：开户行、账号、户名等信息，以免造成退款失败。			经办：                      复核：	
供应商经办人手机：			银行盖章：年月日	
签字确认：座机：				

5、保 证 金 退 还 申 请 表

编 号：——

退还类别：未中标（成交）      中标（成交）

采购项目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含包号或标段）	
采购人		采购代理机构全称	
退还保证金 本金总金额		中标（成交）金 额*	
中标（成交）采购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货物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		
中标（成交）采购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公开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邀请招标 <input type="checkbox"/> 竞争性谈判 <input type="checkbox"/> 询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一来源采购		
供应商全称	武汉市/市 外/国外*	大/中/小/ 微*	保证金本金

说明：此表格由采购人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如实填写，由市公管办向托管银行发出退还指令，托管银行完成退款。\*是指中标（成交）项目填写该栏，未中标（成交）不填写该栏目。

经办人： 联系电话：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 机构盖章：                      年月日  市公管办盖章 （预留印鉴）：  市公管办转托管银行时间：年月日时	托管银行确认：  授权： 复核： 经办：
--	----------------------------

# 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 文件

武公共资源〔2016〕16号

---

## 关于工程建设领域可以采用银行保函 提交投标保证金的通知

各招标人（代理机构）、投标单位：

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规范工程建设领域保证金的通知》（国办发〔2016〕49号）文件精神，现对投标保证金的提交形式作如下通知：

### 一、不得拒绝采取银行保函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

根据《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武汉市城乡建设委员会关于印发〈武汉市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保证金集中管理规程〉的通知》（武公共资源〔2013〕2号）文件要求，投标保证金的提交方式可以是电汇、支票、网上支付、银行本票、银行汇票、贷记凭证或银行保函。任何招标人（代理机构）不得在招标文件及其他说明中设置不接受银行投标保函缴纳保证金的条款。银行投标

— 1 —

保函与其他方式缴纳投标保证金具有同样效力。

## 二、银行保函一律采取全额保函的形式提交

为确保公共资源交易“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投标人提交的银行保函一律采取全额保函的形式，银行保函须统一格式（详见附件2）。

## 三、银行保函缴纳保证金流程

1. 投标人需在基本户开户行申请开立投标保函；
2. 投标人需由受托人将银行保函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件一并递交至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
3. 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核验银行保函的真实性、合法性后将银行保函信息告知市公管办及市建设工程交易中心，并通知投标人。保函原件由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保存；
4. 投标人按相关要求完成后续投标工作。

## 四、银行保函的退还流程

1. 招标人（代理机构）在项目完结后，按规定退还投标保证金；
2. 投标人在收到退还通知后，由受托人携带授权委托书、受托人身份证件前往托管银行（武汉农村商业银行市民之家支行）领取保函。

### 五、咨询联系

咨询电话：65771586、65771526

咨询地址：武汉市民之家四楼保证金专区

附件：1. 投标保证金提交办理流程图

2. 银行投标保函模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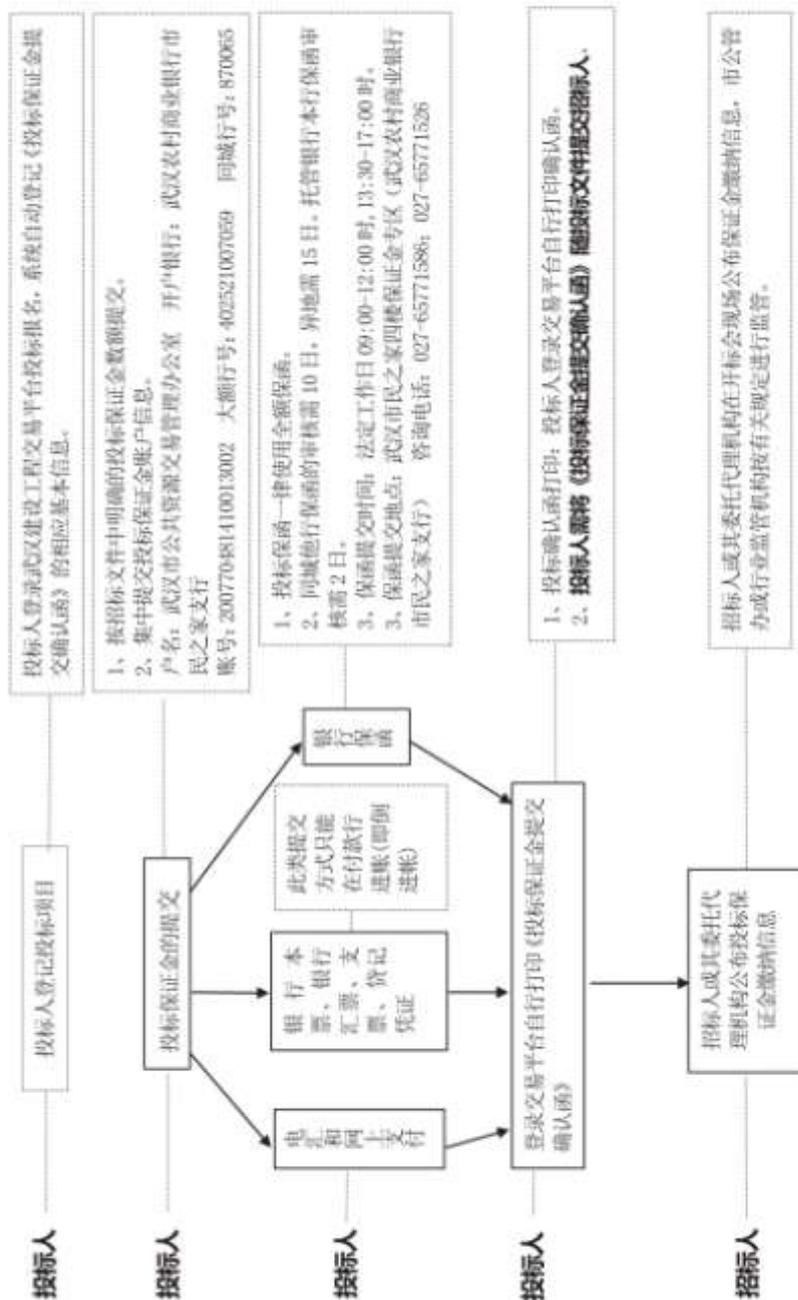


2016年10月10日

附件 1:

— 4 —

# 投标保证金提交办理流程图



附件 2:

## XXXX 银行投标保函

保函编号:

至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办公室:

鉴于\_\_\_\_\_ (以下简称“投标人”) 参加\_\_\_\_\_ (以下简称“招标人”) 招标编号为\_\_\_\_\_ 的\_\_\_\_\_ 项目投标, 应投标人申请, 根据招标文件, 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担保:

本\_\_\_\_\_ (以下简称“本银行”) 受该投标人委托, 在此无条件地, 不可撤销地承担向你方支付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 元 (RMB ¥ \_\_\_\_\_ 元) 的责任。

本保函有效期至\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止。

我行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将在你方提交的符合下列任一条件的书面文件后\_\_个工作日内, 以上述保证金额为限支付你方索赔金额:

1.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其投标;
2.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或招标人签订中标合同;

— 5 —

3. 投标人中标后不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4. 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5. 投标人在我行开立的银行账号为: \_\_\_\_\_, 账户性质为基本存款账户。

6. 若发生争议, 双方约定由受益人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出具保函银行名称: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签章)

银行地址:

邮政编码:

办公电话:

日期: \_\_\_\_\_ 年 月 日